

勇立潮头 奋力探路 扎实推进共同富裕示范区建设

本刊评论员

共同富裕是社会主义的本质要求,是中国式现代化的重要特征,是人民群众的共同期盼。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上强调,要正确认识和把握实现共同富裕的战略目标和实践途径。浙江担负着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的光荣使命,必须坚定沿着习近平总书记指引的路子奋勇前进,深刻把握示范区建设目标任务,奋力扛起探路者责任,率先在推动共同富裕方面实现理论创新、实践创新、制度创新、文化创新,加快取得突破性进展、打造标志性成果、创造普遍性经验,以浙江先行探索为全国推动共同富裕探路。

新的一年,示范区建设将由起步开局、立柱架梁转入全面推进、重点突破阶段。我们要对标共同富裕示范和现代化先行要求,进一步迭代完善示范区整体系统架构,进一步谋划抓好突破性重大改革,大胆试、大胆闯、主动改,形成“滚雪球”效应,推动发展型体制机制向共富型体制机制转变。要用好系统重塑的思路方法,在开放复杂巨系统中构建体系化推进格局,在共同富裕大场景下找到省域探索突破的关键切口,加快探索实践路径,着力在建设高质量就业创业体系、完善高质量社会保障体系、扩中提低缩小收入差距、缩小城乡区域差距、推进公共服务优质共享、精神生活共同富裕等方面率先探索突破,做到方向更聚焦、方案更具体、机制更完备、政策更精准,形成一批有全国影响的标志性成果。

道虽远,行则将至。事虽难,做则必成。幸福生活都是奋斗出来的,共同富裕要靠勤劳智慧来创造。示范区建设只有人人参与、人人尽力,才能真正实现人人享有。新的征程上,我们要凝聚起全社会共同奋斗共同富裕的强大力量,旗帜鲜明地鼓励勤劳创新致富,旗帜鲜明地鼓励先富带后富、先富帮后富,发挥每一个人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让每一个人都成为示范区建设的直接参与者、积极贡献者、共同受益者,奋发有为,久久为功,共同绘就共同富裕美好社会的绚丽图景。

政策瞭望

刊头题字：邵华泽

主管：中共浙江省委办公厅
中共浙江省委政策研究室

2022 年第 1 期
(总第 229 期)

本期 1 月 20 日出版

编辑：《政策瞭望》编辑部

出版发行：《今日浙江》杂志社

刊号：ISSN1673—7296
CN33—1312/D

邮发代号：32—47

省内订阅：全省各地邮局

广告经营许可证：

浙工商临广许 2004—025 号

全年定价：72 元

版权声明 本刊已许可本刊合作单位以数字化方式复制、汇编、结集出版发行、信息网络传播本刊全文，相关著作权使用费与本刊稿酬一次性给付。作者向本刊提交文章发表的行为视为同意我刊上述声明。

目 录

本刊评论

- 01 勇立潮头 奋力探路
扎实推进共同富裕示范区建设 /本刊评论员
- 04 扎实推动党中央决策部署在浙江落地见效
以改革发展新成绩为全国大局作出更大贡献 /袁家军
- 12 奋力交出经济高质量发展的高分答卷 /王 浩

部分省直单位 2022 年工作思路

- 20 浙江省发展改革委2022年工作思路及举措 /孟 刚
- 26 扎实落地科技政策 全面增强发展动能
加速推进三大科创高地和创新策源地建设
/浙江省科学技术厅
- 29 乘势而上 奋勇争先
为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贡献人社力量
/吴伟斌
- 32 加快推动省域空间治理现代化
为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提供坚实保障
/陈 龙
- 35 提高良好环境普惠度 放大生态文明新优势
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方 敏

目 录

- 38 坚持稳进提质 深化改革开放
为全省大局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韩 杰

共同富裕理论探索

- 41 促进共同富裕“提低”十论 /沈 轩
45 当代中国共同富裕实践的关键之举是
有效扩大中等收入群体 /文雁兵

共同富裕实践案例

- 47 以宅基地制度改革促进共同富裕
/义乌市以数字化改革锻造高质量发展建设
共同富裕示范区成功案例领导小组办公室

政研园地

- 50 从中共浙江省委机关旧址挖掘建设
看红色资源保护利用的意义和价值
/杭州市委党史研究室等
54 创新“海洋云仓”治污模式
打造“渔省心”数字化应用场景 /台州市委政研室等

编辑指导委员会

主 任:童笑柳
副 主 任:郑文纲
执行副主任:杨周顺
委 员:(按姓名笔画排序)
刘云华 刘晓清 汪洪波
沈 峰 陈国强 郑春跃
郑 浩 胡金生 洪玉宇
顾国良 柴高坤 徐文平
徐 翰 郭明忠 傅小勇
傅青春 潘建中 潘慧红

执行主编:张勤文
副 主 编:张苏敏
编 辑:程雅倩
发行主管:童秀峰

地址:杭州市西湖区省府路8号
邮编:310025
电话:0571-87057049 87052552
87055075 87056964
传真:0571-87057049
邮箱:ZCLW001@126.com
发行:0571-87053116 88909989
印刷:浙江省委办公厅综合服务中心

本刊联谊单位:浙江省行政法制研究室
中共宁波镇海区委

扎实推动党中央决策部署在浙江落地见效 以改革发展新成绩为全国大局作出更大贡献

◎ 中共浙江省委书记 袁家军

进入新发展阶段，我国发展的环境正在发生深刻变化。在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上，习近平总书记从五个方面阐述了需要正确认识和把握的重大理论和实践问题，这是我们党践行初心使命、夯实长期执政根基的重大问题，是“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四个全面”战略布局的题中之义，是事关未来的大变量，是中国式现代化道路的必答题。我们要认真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和省委十四届十次全会精神，总结2021年经济工作，部署2022年经济工作，不断开辟干在实处、走在前列、勇立潮头的新境界，以优异成绩为全国大局多作贡献，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一、充分肯定2021年经济工作成绩

2021年是具有特殊重要意义的一年。一年来，我们面对世界变局和世纪疫情的叠加冲击，面对我国经济社会发展的新阶段新特征新要求，特别是面对建党百年、“十四五”开局、共同富裕示范区起步的新形势，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浙江重要讲话精神和重

要指示批示精神，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统筹常态化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扎实做好“六稳”“六保”工作，突出“三个争先”，忠实践行“八八战略”、奋力打造“重要窗口”，争创社会主义现代化先行省，扎实推进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育新机、开新局，开拓创新、攻坚克难，交出了改革发展靓丽成绩单，实现了“十四五”良好开局。

经济恢复更加稳固。预计全年生产总值增长8.5%、两年平均6%左右。经济结构优化，数字经济核心产业、战略性新兴产业和高技术产业等增速均高于面上增速。内生动力增强，质量效益向好。

共同富裕示范区建设扎实开局。全面部署示范区建设，初步构建共同富裕的话语体系、目标体系、工作体系、政策体系、评价体系，省委社会建设委员会挂牌成立。系统谋划扎实推进重大改革特别是扩中提低改革，制定40多项专题政策和方案。成立省委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咨询委员会。

数字化改革纵深推进。“152”体系构架不断完善，数字化改革的理念、思路、方法、机制

深入人心。探索推进“152”体系与“141”体系衔接贯通，涌现出一批实践、理论和制度成果，“七张问题清单”、浙江公平在线和浙江外卖在线等重大应用上线。发挥数字化改革总抓手作用，推动全面深化改革向“系统集成、协同高效”转变。

科技创新加快突破。战略科技力量显著增强，之江实验室纳入国家实验室体系，甬江、瓯江等省实验室挂牌，浙江大学新增院士5名。关键核心技术攻关有力，科技创新人才加快蓄积。研发活力持续迸发。

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展现新作为。外贸快速增长，进出口总量跃居全国第三，又进了一位。自贸试验区高质量推进，获批建设大宗商品储运基地，宁波舟山港货物吞吐量13年蝉联世界首位，成为全球第六大加油港，海洋经济势头强劲。城乡区域协调发展呈现新气象，长三角一体化扎实推进，“四大”建设深入展开，“一县一策”推进山区26县跨越式发展，农业“双强”行动开局，乡村振兴取得新进展。

绿色低碳转型加快推进。白鹤滩清洁电力入浙、三门核电二期等重点项目加快推进，建成南方首个核能供热示范工程。新一轮“腾笼换鸟、凤凰涅槃”攻坚行动有力实施。低碳零碳试点加快推进。“五水共治”、生态修复持续推进，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

民生保障更加有力。高质量办好十方面民生实事，积极打造民生“七优享”金名片，全省城镇新增就业、帮扶困难人员就业超额完成全年目标。高等教育毛入学率、义务教育学校标准化达标率不断提高。扎实推进新冠疫苗全民接种工作。

平安大局坚实稳固。一体推进平安中国

和法治中国示范区建设，建党百年大庆等重大安保任务圆满完成，打赢防御台风“烟花”硬仗，安全生产专项整治成效明显，重特重大事故零发生、涉众型案件零暴发，基层治理现代化显著提升。

成绩来之不易，这是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的结果，是忠实践行“八八战略”、奋力打造“重要窗口”的结果，是全省上下埋头苦干、共同奋斗的结果。从浙江实践看全局，我们更加深切地感受到习近平总书记掌舵领航的领袖力量、习近平经济思想的真理力量和实践伟力。无论形势多么复杂、无论任务多么艰巨、无论多大的惊涛骇浪，只要坚定不移沿着习近平总书记指引的方向前进，坚定不移遵循习近平经济思想的科学指引，就一定能够巩固拓展高质量发展的大好局面，一定能够走好新时代赶考之路，一定能够以浙江之窗全面展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显著优越性。

回顾一年，浙江经济呈现出韧性强、活力足、质量高、潜力大的鲜明特点，我们对复杂形势下做好经济工作也有了更深的体会：一是增强“统”的功能，党建统领、整体智治。发挥党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作用，整体谋划、顶层设计，以数字化提升经济治理的智慧化，上下贯通、专班运作、争先创优，层层放大“滚雪球”效应。二是把住“稳”的大局，保持定力、识变应变。落实发展第一要务、稳定第一责任，准确识变、科学应变、主动求变，在复杂严峻挑战中保持经济运行在合理区间。三是坚定“进”的方向，创新驱动、改革突破。实施人才强省、创新强省首位战略，以改革破除制度藩篱，推动质量变革、效率变革、动力变革。四

是打牢“实”的基础,做强实体、振兴实业。坚持把发展着力点放在实体经济上,坚持制造强省,引导资源要素更多流向实体经济。五是激发“企”的活力,充分发挥市场主体作用。实施“三服务”2.0版,推动减税降费政策快速精准直达,大力支持浙商创新创业,扎实推进民营经济“两个健康”。六是提升“好”的水平,努力实现富民惠民安民。坚持政府过紧日子、让群众企业过好日子,突出就业增收富民、公共服务惠民、平安建设安民,汇聚共建共享共同富裕美好社会的磅礴力量。

在充分肯定成绩的同时,我们也要清醒地看到,我省发展中仍然存在不少短板和问题,面临的困难和挑战明显增多,需要高度重视,切实加以解决。

二、明确目标、把握关键,以政策的“实”和“效”实现发展的“稳”和“进”

做好2022年经济工作的总体要求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忠实践行“八八战略”、奋力打造“重要窗口”,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统筹发展和安全,扎实做好“六稳”“六保”工作,稳进提质、除险保安、塑造变革,推动高质量发展、竞争力提升、现代化先行和共同富裕示范取得突破性进展、标志性成果,确保经济运行在合理区间,确保社会大局稳定,把忠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体现到经济社会发展的实际成效中,努力在新的赶考之路上为全国大局作出新的更大

贡献,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做好2022年经济工作,关键要把握三个方面:一要稳进提质。坚持稳字当头、稳中求进,把稳住经济大盘作为重大政治任务来抓,稳投资、稳工业、稳企业、稳预期,确保经济运行在合理区间;要弘扬企业家精神,增强市场主体信心,激发创新创业活力,放大特色优势,增强发展动能,培育新增长点,努力在严峻挑战中逆势奋进、赢得先机。2022年一季度、二季度在高基数基础上稳增长的压力大,发力点必须靠前。同时,稳进提质不是仅仅求稳,还要结构优化、质量效益提升。二要除险保安。2022年大事喜事多,防控风险,确保安全和大局稳定是头号任务。要增强忧患意识、坚持底线思维、发扬斗争精神,打好防范抵御风险的有准备之战和化险为夷、转危为机的战略主动战,从严从实从细识别控制风险,保持社会大局平安稳定,高水平建设法治中国和平安中国示范区。三要塑造变革。把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的过程,转化为塑造变革性实践的过程,将新发展理念融入到经济社会发展和现代化建设的各方面,全面转入创新驱动轨道,推动体制机制实现系统重塑,加快质量变革、效率变革、动力变革。

做好2022年经济工作,要用好政策这个“船”和“桥”。对标对表中央政策,结合浙江实际、把握政策机遇、加大创新力度,打好稳增长政策组合拳,慎重出台有收缩效应的政策,政策发力要适当靠前,全面提升政策时度效。

财政金融政策要精准直达。用好省域中观层面的财政、金融政策工具箱,持续提升政策效能。财政政策要“四两拨千斤”。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更加注重精准、可持续。落实减

税降费政策，强化对中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制造业、风险化解等支持力度。扎实开展专项债券项目储备行动，加大财政支持基础研究和源头创新力度。健全基本公共服务保障标准体系，探索构建体系化、集成化的“钱随人走”制度体系。金融政策要精准滴灌。及时把中央稳健货币政策灵活适度的要求传导落地，深入实施融资畅通工程，给予再贷款再贴现、普惠小微贷款支持工具、中小银行专项债、直达实体经济金融政策倾斜。积极拓展直接融资规模，加快企业上市步伐。争取国务院批准一批金融改革试点，推动金融业做大做强。

微观政策要激发市场主体活力。把稳增长的重点放在稳企业稳主体上。一要在减负降本上持续发力。不折不扣落实减负降本部署，出台新一轮减税降费和降低融资成本、物流成本、用工成本等系列政策。二要在主体升级上加大力度。完善政策、梯度培育，深入实施“个转企”“小升规”“专精特新”、单项冠军、“放水养鱼”和雄鹰企业培育行动。三要完善知识产权保护。打造知识产权强国建设先行省，实施专利密集型和高价值知识产权培育工程，联动实施质量强省标准强省品牌强省战略。四要保障公平竞争。坚持“两个毫不动摇”，推动国企和民企共同发展、传统企业和互联网企业均衡发展、大企业和中小企业融通发展。

结构政策要畅通循环、优化供给。一要完善提升制造业竞争力政策。实施新一轮“腾笼换鸟、凤凰涅槃”攻坚行动，推动产业基础再造和产业链提升，制定出台“专精特新”、先进制造业集群培育等政策举措。二要迭代实施

数字经济“一号工程”。加快打造数字安防、集成电路、网络通信、智能计算、高端软件和智能光伏等数字产业集群，推动数字经济与制造业深度融合。三要深入实施投资新政。抢抓政策机遇的窗口期，继续抓好省“4+1”重大项目，开展优结构、扩投资“1+9行动”，完善重大项目要素保障机制，用足用好能耗单列指标等国家政策。集中力量补齐水利基础设施短板，全力推进海塘安澜、百项千亿防洪排涝、水库除险加固等重大水利工程。四要实施消费新政。支持各地发放数字消费券，推进内外贸一体化改革试点。制定新能源汽车、绿色家电等绿色消费支持政策。持续抓好数字生活新服务，建设新型消费中心。

科技政策要增强创新动能。一要制定实施增强国家战略科技力量的政策举措。迭代完善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四张清单”机制，深入实施“尖峰、尖兵、领雁、领航”重大科研项目，支持杭州城西科创大走廊和浙江大学、西湖大学、之江实验室、甬江实验室等创新平台全面提升，支持宁波、温州建设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二要制定实施创新型企业培育壮大的政策举措。加快推出创新链产业链融合发展政策，深入实施科技企业“双倍增”和科技小巨人企业培育计划。三要制定优化科技创新生态的政策举措。实施科技领军人才“白名单”行动，启动“百院千企引万才”行动，深化科技体制改革，完善知识价值导向的分配机制，健全科技创新基金体系。

改革开放政策要发挥数字化改革引领作用。一要迭代升级数字化改革。优化“152”体系架构，丰富场景、迭代应用，全面推进跨部门、跨层级、跨领域的业务流程优化、制度重

塑、系统重构。加快省市县“152”体系与县以下“141”体系衔接贯通,打造一批管用实用好用、具有全国影响的重大应用。二要深入推进重要领域改革。深化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打造营商环境最优省;稳步开展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试点;率先完成国企改革三年行动,重点推进区域性国资国企综合改革试验、混合所有制改革。三要深化“一带一路”重要枢纽建设。增强宁波舟山港硬核力量,争创国家数字贸易示范区,抓好自贸试验区建设,加快中国中东欧经贸合作示范区建设,推进国家服务贸易创新发展试点等建设。

区域政策要注重优化空间结构。全面落实长三角一体化、长江经济带等国家区域发展战略,坚持海陆统筹、山海协作,以“四大”建设为主平台优化省域空间布局。一要完善增强大湾区引领辐射能力的政策举措。重塑海洋经济发展政策体系,统筹推进杭州湾产业带、甬舟温台临港产业带、义甬舟开放大通道联动发展,加快打造万亩千亿新产业平台,推动开发区(园区)融合发展。二要制定实施大花园“串珠成链”政策举措。按照整体大美、浙江气质要求,支持衢州、丽水合力打造最美核心区,培育一批低碳城区(园区),深化诗路文化带建设。加快城乡一体化,深化城乡统筹集成改革,建成一批未来社区、未来乡村。三要完善3个“1小时交通圈”的政策举措。补齐重点地区交通短板,打造高品质的杭绍甬一小时通勤圈,提升综合交通领域数智化水平。四要完善大都市区能级提升的政策举措。持续唱响杭甬“双城记”,加强都市区之间的协同合作、错位发展。五要迭代升级山区26县跨越式高质量发展的政策举措。设立“山海协作

专项资金”,加大对山海协作、“产业飞地”、特色生态产业平台的支持力度。

社会政策要兜牢民生底线。一要完善高质量就业政策体系。重点解决高校毕业生等重点群体就业问题,深入实施新时代浙江工匠培育工程和技工教育提质增量行动,健全全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权益保障机制。二要完善高质量教育体系。深入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共同体建设,推动义务教育“双减”落实落细。三要实施卫生健康改革攻坚行动。持续深化县域医共体建设,实施城乡居民健康“三免费三惠享”行动,落实三孩生育配套支持措施。四要完善养老服务体系。全面建立基本养老保险制度,强化公办养老机构兜底功能、公益属性,切实解决好困难老年人兜底、失能失智老年人照护等问题。五要完善社会保障体系。加快实现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应保尽保,推动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水平和待遇水平双增长,兜住困难群众基本生活底线。六要完善住房保障政策。重点解决大城市新市民、青年人阶段性住房困难。探索新的发展模式,满足合理住房需求,因城施策促进房地产业良性循环和健康发展。

三、着力抓好2022年重大任务

学深悟透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结合实际、系统谋划、加快落地,推动实现变革性实践、突破性进展和标志性成果,2022年要抓好七方面重大任务:

扎实推进共同富裕示范区建设。我省承担着为全国探路的重大任务,这是习近平总书记、党中央交给我们的光荣使命。2022年是示范区建设一周年,必须用好系统重塑的思路方法,找准突破性抓手,加快探索实践路

径,确保形成一批有全国影响的标志性成果。一要在建设高质量就业创业体系上探索突破。深入开展激发创业创新活力集成改革,全力创造更多高质量就业岗位,打响“创业就业在浙江”品牌。二要在完善高质量社会保障体系上探索突破。加快推动社保制度体系重塑,做好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全国统筹实施工作,创新完善城乡居保、商业补充医疗保险、长期护理保险等制度,逐步缩小不同群体社保待遇差距。三要在扩中提低、缩小收入差距上探索突破。探索构建初次分配、再分配、三次分配协调配套的制度安排,突出抓好扩中提低重点改革事项,加快构建有利于共同富裕的财税政策体系。四要在缩小城乡区域差距上探索突破。扎实推进“四大”建设,加快海洋强省建设,推动山区26县跨越式高质量发展,联动实施农业“双强”、乡村建设、农民共富行动,加快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集成改革和乡村集成改革,健全“两进两回”长效机制。五要在推进公共服务优质共享上探索突破。迭代升级为民办实事长效机制,加快推进普惠性人力资本提升,做好高水平大学引育、本科层次职业教育试点等工作;加快构建老年友好型、育儿友好型社会,完善全民全生命周期健康服务。六要在精神生活共同富裕上探索突破。加强舆论引导,让共同富裕新理念深入人心;推进公共文化服务现代化试点,健全高品质精神文化服务体系,打造江南特色的文化创新高地;实施全域文明创建工程,深化“最美浙江人”行动,培育“浙江有礼”省域品牌,加快提升全社会文明素质。

扎实推进数字化改革,打造全球数字变革高地。一要着力建设三大科创高地。坚持

“四个面向”,大力建设高能级创新载体,加强关键核心技术攻关,扎实推进科技自立自强,在人工智能、未来网络、智能感知等领域自主创新取得突破。二要着力推进新型基础设施建设。加快部署基于IPv6的下一代互联网、领先的算力和新技术基础设施,加强大型数据中心建设,构建云边协同的算力服务网络,建设融合型智能化基础设施。三要着力推动数字经济和实体经济深度融合。全面推动数字产业化和产业数字化,加快培育数字安防、集成电路等标志性产业链和数字产业集群,加快建设“产业大脑+未来工厂”。高质量举办首届全球数字贸易博览会,加快建设数字自贸区,打造全球数字贸易中心。四要着力构建高效善治的数字化治理体系。重塑社会治理运行机制,加快建成“掌上办事之省”和“掌上办公之省”。加快建设高标准数据要素市场,培育多层次数字人才,创新新型组织模式,优化数字经济发展生态。

扎实做好亚运会亚残运会各项工作,确保圆满成功。要对标对表习近平总书记的指示要求,全面落实抓推进,确保实现“中国特色、浙江风采、杭州韵味、精彩纷呈”的办会目标,将其打造成为“重要窗口”和共同富裕示范区建设的标志性工程。一要彰显独特韵味。全方位打磨创意方案,确保开闭幕式精彩纷呈;打造高效办赛场景、便捷参赛场景、精彩观赛场景,以数字科技深度赋能智能亚运;开展“迎亚运、讲文明、树新风”活动,深入挖掘宋韵文化、吴越文化等底蕴,全面展示新时代文化高地风采。二要推动城市整体提升。把亚运筹备与基础设施建设、城乡环境整治、城市能级和治理能力提升结合起来,加快轨道交

通、城市道路等重点工程建设,全面提升城市品质和国际化水平。三要强化服务保障。强化赛时赛事运行保障,优化志愿者服务,广泛动员群众参与,为各方宾朋提供安全可靠的全方位高品质服务。四要放大外溢效应。加强市场运作,挖掘和抢抓亚运机遇。加大外宣力度,向全世界全方位展示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实践伟力,展示建党百年来中国的沧桑巨变,展示浙江的蓬勃活力和浙江人民的精神风貌。

扎实推进能源资源和粮食安全体系建设。要提高站位、主动作为,推动关键性资源保障能力重塑,为全国大局多作贡献。一要坚持节约优先。推广资源节约集约循环利用,加快技术改造,推动地方实施用能预算管理,提高节约效率。二要加快宁波舟山港基础设施建设,突出重大项目建设。三要开展“粮食保卫战”。推进优质粮食工程,加快高标准农田建设,加大良种研究推广力度,加快种业“卡脖子”核心技术攻关。加强省际粮食购销协作,支持企业在全球构建粮油购销体系,推进舟山粮食产业园建设。特别是要扎实稳步开展耕地“非农化”“非粮化”整治工作。四要提升能源安全保障能力。扎实推进百个千亿能源项目建设,实施“风光倍增工程”,优化电力、天然气运行调度。

扎实推进更加绿色低碳的美丽浙江建设。一要切实抓好碳达峰碳中和工作。加快智慧低碳城市建设,协同推进减污降碳,加强绿色低碳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倡导绿色低碳生活,重塑现代能源体系、绿色低碳产业体系,推动经济社会绿色低碳全面转型。二要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全面提升生态保护修

复和生物多样性保护水平。持续巩固提升治水治气治土治废治塑成效,统筹推进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保护修复,严守饮用水水源地等生态保护红线,加强森林资源和野生动物保护,完善以国家公园为主体的自然保护地体系。三要全面实施城乡风貌整治提升和新时代美丽乡村建设行动。深入推进“百镇样板、千镇美丽”工程。四要推进美丽浙江建设机制系统性重塑。建立健全中央环保督察整改长效机制,以数字化改革提升美丽浙江建设整体效能,健全长三角生态环保协作机制,完善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统筹推进碳排放权、用能权、电力交易等市场建设,构建绿色低碳循环发展机制。

扎实推进平台经济规范健康发展。要坚持规范和发展并重,推动平台经济治理系统性变革,加快打造平台经济现代化治理先行省。一要率先构建公平透明的规则体系。设置“红绿灯”,为市场主体明确规则、划出底线,建立资本并购预警防控机制,加大对初创企业、新兴平台保护力度。二要率先构建高效协同的监管体系。推动市场化法治化数字化协同创新监管,强化事前事中事后全链条监管,强化电商新业态治理和规范,强化平台企业“信用体检”“精准画像”。三要率先构建规范健康的生态体系。推进市场主体准入便利化改革,逐步放宽融合性产品和服务准入限制,加大对各类经营者的金融支持力度。四要率先构建激发活力的创新体系。支持引导平台企业加强研发,发挥平台对传统产业的放大作用,加速模式、业态、产品和服务的迭代升级,激发平台企业创新创造活力。

扎实推进重大风险防范化解。要锚定平

安护航党的二十大、杭州亚运会等大事要事，全面落实总体国家安全观，放大风险识别与闭环管控新优势，确保政治安全、社会安定、人民安宁，实现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的动态平衡。一要坚决维护政治安全。二要防范化解金融领域风险。健全地方党政主要领导负责的财政金融风险处置机制，迭代金融风险监测防控体系，守住不发生区域性金融风险底线。三要狠抓公共安全和安全生产。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开展平安建设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常态化扫黑除恶，坚决“遏重大”“控较大”，全力防案件、防事故、保安全。四要完善风险闭环管控大平安机制。坚持系统治理、综合治理、依法治理、源头治理和专项治理有机结合，推动实现维稳保平安向法治创平安、静态平安向动态平安、一时一域平安向全程全域平安的根本性转变。要慎终如始抓好疫情防控。这是做好2022年经济社会发展工作的基本前提。全面总结经验教训，着眼打主动仗，构建“源头查控、快响激活、硬核隔离、精密智控”的六大机制：以精密智控平台为手段的指挥决策机制；卫健、公安、地方政府党政领导“一把手”“三责”联动快响激活机制；封控区、管控区、集中隔离区“三区”管控机制；快检测、快流调、快编组、快运输、快隔离“五快”循环落实机制；舆情、社情、疫情“三情”联动机制；社区清零、隔离点清零、有序解封的分阶段清零机制。各级领导要高度重视，坚决扛起责任。要突出平战结合、扁平化管理，健全应急演练等制度，确保防控体系适应疫情形势变化和防控需要，坚决打赢疫情防控总体战遭遇战歼灭战。

四、加强党对经济工作的全面领导

把忠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落实到经济工作各方面各环节，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坚决做到“总书记有号令、党中央有部署，浙江见行动”。

切实加强党的领导。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全力抓好中央决策部署在省域中观和基层微观落地。坚持全面从严治党，把党的领导贯穿于经济工作各方面各环节。强化数字赋能，建立健全省市县贯通的高效协同机制，增强经济治理精准性科学性协调性。突出目标导向、问题导向、效果导向，完善责任传导机制，确保工作一贯到底、见到实效。

提升塑造变革能力。更加注重生成性学习、保持创造性张力，强化系统观念、战略素养、前瞻思维，提升党员干部推进现代化建设的新能力。要勇于打破思维定势和路径依赖，对理念、机制、工具、手段、方法进行全方位、系统性重塑；加快变革型组织建设，深刻改变党政机关和社会的组织形态、运行方式，体系化创造性推动工作质效提升和现代化先行。

营造争先创优浓厚氛围。坚持实事求是，唯实惟先、务求实效，鼓励基层首创，重在解决突出问题，力戒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切忌采取“一刀切”、运动式措施。放大“滚雪球”效应，健全“项目化实施+专班化推进”工作方式，构建完整执行落实链条，打通梗阻、放大细节、发挥优势。强化“指挥棒”作用，把资源和政策集中到想干事、能干事、干成事的地方和团队，进一步形成比学赶超良好态势。政

（摘自袁家军同志2021年12月23日在省委经济工作会议上的讲话）

奋力交出经济高质量发展的高分答卷

◎ 中共浙江省委副书记、代省长 王浩

一、2021年经济工作回顾

2021年以来,全省上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浙江重要讲话精神和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准确把握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的实践要求,忠实践行“八八战略”、奋力打造“重要窗口”,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统筹发展和安全,推动“十四五”发展和共同富裕示范区建设迈好第一步、见到新气象。

一年来,我们推动经济在稳定恢复中提升高质量发展水平。

联动推进科技创新和产业提升。加强关键核心技术攻关,38项成果获2020年度国家科学技术奖,新增5名两院院士;实施新一轮制造业“腾笼换鸟、凤凰涅槃”攻坚行动,1—11月战略性新兴产业、高新技术产业增加值分别增长17.9%和15%;实施“科技强农、机械强农”行动,前三季度农业增加值增长2.9%,

全年粮食总产达124亿斤。

激活市场主体、激发内需潜力。1—11月新增市场主体66.2万家,其中企业28.5万家;打造优质企业梯队,新增上市公司98家、单项冠军企业35家、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308家。

促进区域协调发展。深入推进长三角一体化高质量发展,推动产业联盟互联互通、共建共享。打造“四大建设”新亮点,20个“万亩千亿”新产业平台加快发展,开发区(园区)从1059个整合至134个;发布首批16个“耀眼明珠”;建成杭台高铁、金台铁路、杭海城际和杭绍城际等一批项目;唱好杭州、宁波“双城记”五年行动计划落地实施。念好“山海经”,出台实施山区26县跨越式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和专项扶持政策,高标准谋划推进新时代海洋强省建设。

全面提升环境品质。加强生态环境治理,1—11月设区城市空气质量优良率达94.2%,省控断面Ⅲ类及以上水质比例达94.3%;农村

人居环境测评居全国第1位。

一年来，我们在推动共同富裕示范区建设中扎实改善民生。

统筹抓好稳就业促增收。1—11月城镇新增就业113.8万人，城镇调查失业率保持在4.1%的低位；前三季度城乡居民收入分别增长11%、11.6%。

加快打造民生“七优享”金名片。1—11月新增托幼机构421家、新改扩建公办幼儿园108所，新改扩建中小学116所。落地实施“双减”政策，义务教育学校全面开展课后服务。国家传染病医学中心正式落地，国家儿童区域医疗中心挂牌运行。我省体育健儿在重大赛事中捷报频传，其中获东京奥运会金牌7枚，居全国第1位。

认真做好杭州亚运会、亚残运会筹备工作。比赛和训练场馆、亚运村基本建成，道路交通、公共基础设施建设和周边景观美化等配套工作有序推进。精心做好竞赛项目设置、开闭幕式筹备等赛事组织工作，同步开展志愿服务招募、市场开发、主题宣传推介等活动，营造迎亚运、办盛会的浓厚氛围。

持续深化平安浙江建设。强力推进“遏重大”攻坚战，严厉打击违法犯罪，深入开展社会矛盾纠纷清源专项行动，有效防御“烟花”“灿都”台风。

一年来，我们以数字化改革引领改革开放走深走实。

抓实政府系统数字化改革。“浙里办”“浙政钉”日均活跃用户分别超过260万和127万，

全省依申请政务服务事项“一网通办”率达85.2%。1—11月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制造业增加值增长21%。上线运行“民生关键小事智能速办”“浙医互认”“浙运安”“车辆检测一件事”等50个重大应用，解决了一批传统手段解决不到、解决不了的突出问题。

深化重点领域改革。加速推进完善陆海区域协调体制机制、深化“两山”转化改革、要素市场化配置综合改革、区域性国资国企改革试验等13项重大改革，涌现了一批具有浙江辨识度、全国影响力的改革成果。

做强开放型经济。全面参与共建“一带一路”，1—11月出口增长20.1%，实际利用外资增长15.5%，“义新欧”中欧班列开行数增长43.8%；宁波舟山港获得我省首个中国质量奖，货物吞吐量连续13年位居全球第一，成为全球第3个集装箱吞吐量突破3000万的大港。

总的看，2021年困难多、挑战大，我省经济社会发展取得靓丽成绩，实属不易。这是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的结果，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科学指引的结果，是省委带领全省人民奋力拼搏、攻坚克难的结果。

二、明确目标、认清形势、增强信心

经济增速是反映经济运行状况的综合性、基础性指标。通盘考虑严峻复杂形势和我省发展基础、发展潜力，我们安排2022年经济中高速增长的目标，体现了主动作为，有利于引导预期、增强信心。

实现这样的目标，必须坚决顶住需求收

缩、供给冲击、预期转弱三重压力,积极应对各种困难、风险和挑战,尤其要高度关注以下五个方面问题:一是扩大有效投资、激活居民消费的任务还比较艰巨,外需变化存在较大不确定性。二是企业面临“缺芯”“缺柜”“缺工”和原材料价格上涨等问题,生产经营和利润空间受到挤压。三是一些行业断供断链风险依然比较突出,受疫情影响,文旅、住宿、餐饮等服务行业恢复比较艰难。四是发展理念、发展方式、产业结构与绿色低碳发展的要求还有相当差距。五是经济金融领域还存在不少风险隐患,一些领域安全生产事故仍然多发,常态化疫情防控还要进一步加强。

我们既要正视这些困难、风险和挑战,更要增强发展信心,敢于攻坚克难,善于用好机遇,打好化危为机、化险为夷的主动仗。要坚定不移做“两个确立”忠诚拥护者、“两个维护”示范引领者,坚持稳字当头、稳中求进的要求,稳进提质、除险保安、塑造变革、放大优势,全力推动经济平稳健康发展。特别是要充分放大我省市场主体众多、产业根基厚实、经济韧性强活力足的优势,千方百计把市场主体的活跃度和创造力保持住、提上去,为高质量发展积聚澎湃力量;充分放大数字化改革先行优势和牵引撬动作用,不断提升治理水平、激发社会活力、优化营商环境,更好赋能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实现2022年预期目标,必须坚持市场有效、政府有为,在发挥市场决定性作用基础上,更好发挥政府作用,针对“三重压力”,直

面市场主体需求,回应人民群众期待,制定实施强有力的支持经济稳增长政策。总的考虑是:按照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积极推出有利于经济稳定的政策,慎重出台有收缩效应的政策,政策发力适当靠前”的要求,通过承接国家政策、延续整合现有政策、新出台一批政策,综合形成扩大有效投资、减负强企、科技创新、稳外贸稳外资促消费、民生保障“五大政策包”和财政、自然资源、金融、能源“四张要素清单”。继续坚持政府过紧日子,2022年省级通过新增财力、压减一般性支出、整合现有政策资金,新增安排160多亿元财政资金,以四两拨千斤的方式撬动引导各方加大投入,更好地稳企业、扩投资、促消费、稳外贸、增动能、惠民生。

三、认真抓好十个方面重点工作

第一,千方百计惠企助企,充分激发市场主体活力。始终同市场主体站在一起,真心实意帮助市场主体特别是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渡过难关、增强活力,实现更好更快发展。

加大减税降费力度。全面落实国家新的组合式减税降费措施,制定实施我省减负强企政策,按照“第一时间+顶格优惠”的原则,推动政策直达企业,力争全年为市场主体减负3000亿元以上,增长20%以上。进一步清理规范行政审批中介、港口航运中介、行业协会商会、供水供电供气等领域涉企收费,依法查处上游大宗原材料市场串通涨价、哄抬价格等行为,有效减轻企业成本压力。

强化企业融资保障。制定实施金融支持

激发市场主体活力的政策，加大企业特别是制造业企业中长期贷款投放，推动综合融资成本稳中有降。深入实施小微企业信贷“增氧计划”和金融服务“滴灌工程”，加大政府性融资担保支持力度，继续扩大首贷、信用贷、无还本续贷规模，确保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增速不低于各项贷款增速。深入实施“凤凰行动”计划。继续开展清理拖欠中小企业账款专项行动，有效治理恶意拖欠账款和逃废债行为，保证企业资金流动性。

打造一流营商环境。深化市场主体全生命周期改革，推进极简审批许可、便利开办登记，联动实施证照并销、破销联办、简易注销，降低企业开办和退出成本。全面落实民营企业发展促进条例，构建亲清政商关系，清理政府采购、招投标等不合理限制。

第二，千方百计扩大有效投资，充分发挥投资“压舱石”“助推器”作用。着力扩大有效投资、优化投资结构、提高投资效益，突出抓好重大项目建设。

狠抓重大项目建设。要谋划和推进重大产业项目。坚持招大引强与激活民资、增资扩产与技术改造并重，升级实施省市县长项目工程，加大“六个千亿”产业投资力度。要谋划和实施好重大基础设施项目。按照“适度超前”要求，攻坚实施一批重大交通、能源、农田水利、生态环保、防灾减灾、新基建项目。要谋划和推进重大公共服务项目。只要是群众需要、政府必须干的项目，就要想尽办法上、争分夺秒干，加快实施一批教育、文化、体育、医

疗卫生、保障性住房、城市管网更新改造等民生项目。

推动资源要素向重大项目集中。坚持“要素跟着项目走”，有效保障重大项目的土地、能耗、资金等要素需求。资金方面，争取地方政府专项债额度3000亿元，增长20%，确保能够覆盖到省以上重大项目。争取国家增值税留抵退税1000亿元，重点用于支持企业开展技术改造。能耗方面，争取更多的重大项目进入国家盘子，实现能耗单列。落实好新增可再生能源和原料用能不纳入消费总量控制政策，更好推动项目建设。土地方面，2022年要在统筹划定“三区三线”、严格落实耕地“数量、质量、生态”三位一体保护的基础上，加大国有建设用地供应力度，积极盘活存量建设用地，争取更多项目纳入国家土地保障重大项目清单。

提高重大项目建设效率。分层级分领域建立重大项目建设工作专班，及时解决审批报批、要素保障、征地拆迁等问题。尤其是对跨区域跨流域跨周期的重大项目，建立省主导实施机制，实行“一项目一方案一政策”，加大协调推进力度，推动续建项目加快建设、新建项目早日开工。加强定期督查考核，每月每季度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晾晒、赛马，落实淘汰、奖励、惩罚措施。

第三，千方百计激活居民消费，充分发挥消费基础性作用。坚持短期刺激和长期政策支持有机结合，激活消费需求，扩大消费供给。

大力培育消费新热点。出台进一步促进汽车消费政策、新一轮家电下乡和以旧换新政策,撬动新能源汽车和绿色智能家电消费。鼓励零售模式创新,推广智能设备、在线内容、机器人服务等新兴消费、无接触消费,做大数字生活新服务规模。抓住亚运契机,放大亚运效应,积极开发沉浸式、体验式消费新场景,发展“商业+运动”“商业+文化”“商业+艺术”等业态,加快培育新型服务消费。

扩大高品质供给。深入实施“浙货行天下”,支持优质产品出口转内销,开发国内大市场。大力发展“新消费+新制造”,推广个性化定制等模式,满足居民多元多样的消费需求。坚持质量强企、标准强企、品牌强企,打响“国货新潮、品质生活”品牌。

优化消费环境。加快建设一批地标商圈、高品质步行街、历史风情文化街区,鼓励发展更多首店、旗舰店、概念店,加强社区商业、农村消费基础设施建设。深化“放心消费在浙江”行动,加大监管执法力度,依法保护消费者权益。

第四,千方百计稳外贸稳外资,推进高水平对外开放。大力开拓国际市场,招引重大外资项目,放大国际经济合作和竞争优势。

着力稳外贸。抢抓RCEP生效机遇,实施外贸主体培育提升行动,提高出口退税、出口信贷、出口信保等政策便利度,全省域推行跨境电商、海外仓等外贸新业态,确保出口占全国份额基本稳定。扩大优质商品特别是先进技术设备、关键零部件、紧缺资源进口。提升

“义新欧”中欧班列市场竞争力。

着力稳外资。优化外资促进服务,吸引更多跨国公司投资,引导外资投向产业链薄弱环节和关键技术领域。聚焦自贸试验区建设的总体目标、四大片区目标、十个重大标志性成果,加快推进重大项目建设和重大改革突破,塑造自贸试验区高质量发展新优势。

进一步加强国际经贸合作。深度参与“一带一路”共建,高水平建设对欧国际产业合作园、境外并购产业合作园、境外经贸合作区,坚持危地不往、乱地不去,强化项目风险防控,提高对外投资效益。

第五,着力推进产业转型升级,加快建设全球先进制造业基地。坚定不移做强传统产业、做大新兴产业、做优现代生产性服务业,以产业高质量发展,带动整个经济实现质的稳步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

大力发展先进制造业。重塑推进制造业高质量发展的政策体系,深入开展新一轮制造业“腾笼换鸟、凤凰涅槃”攻坚行动。对已有制造业政策进行梳理整合,新研究出台专项政策,省级新增20%资金,支持制造业高质量发展。强化龙头企业引领带动,深入实施“雄鹰”“凤凰”“雏鹰”和单项冠军培育行动。强化链条式培育,深入推进产业基础再造和产业链提升工程。强化集群式发展,2022年培育省级“新星”产业集群20个以上。

深入实施数字经济“一号工程”2.0版。大力推进数字产业化,发展壮大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集成电路等数字产业。大力推

进产业数字化智能化绿色化改造，新建一批“未来工厂”“智能工厂”。办好首届全球数字贸易博览会，布局建设数字贸易全产业链。

推动先进制造业与现代服务业融合发展。推动科技服务、现代物流、商务会展、工业设计等生产性服务业向专业化和价值链高端延伸。深化文旅融合发展，促进文化服务、休闲旅游、健康服务、家政服务等生活性服务业向高品质和多样化升级。

第六，着力深化改革创新，加快打造全球数字变革高地。勇于推进改革创新，加快新旧动能转换，努力实现引领型的发展。

纵深推进数字化改革。发挥好数字化改革的牵引作用，加大政策支持力度，促进制度变革、组织重塑。乘势而进打造更多管用好用的重大应用，迭代更新“浙里办”“浙政钉”，加快建成“掌上办事之省”“掌上办公之省”。

以数字化改革牵引撬动重点领域改革。深化“亩均论英雄”改革，完善标准地制度，确保规上工业亩均税收增长8%。深化能源领域体制改革，加快构建电力中长期+现货交易的省级电力市场体系。深入推进国企改革三年行动，优化国有资本布局，做强做优做大国有企业。

强化科技创新。聚焦三大科创高地建设，实施重大科研平台设施建设千亿工程，推动杭州城西科创大走廊创建综合性科学中心，推动之江实验室成为国家实验室核心支撑，完成十大省实验室布局。深入实施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千亿工程，组织开展一批“尖峰、尖

兵、领雁、领航”计划攻关项目。发挥企业创新主体作用，落实好企业研发费用加计扣除、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等政策。支持龙头企业与高校院所共建研发机构。深入实施重大人才工程，完善人才培养、使用、评价、服务、激励等体制机制。

第七，着力推动区域城乡协调发展，进一步缩小区域和城乡差距。全省域融入长三角，统筹推进新型城镇化和乡村振兴，实现更高水平的共兴共荣。

高质量推进长三角一体化发展。认真筹备2022年主要领导座谈会，全力抓好协同事项落实，共建长三角生态绿色一体化发展示范区和虹桥国际开放枢纽，扎实推动数字长三角、科创产业共同体、世界级港口群等关键领域一体化合作取得突破性成果。

久久为功抓好“四大建设”。扎实推进大湾区十大标志性工程，接续实施一批交通、产业、科技、生态等支撑性项目，加快提升大湾区建设水平。以四条诗路文化带为脉络，滚动培育一批“耀眼明珠”，擦亮全域美丽大花园金名片。推进高水平交通强省建设，加快建设义甬舟开放大通道，确保公路、铁路、机场、轨道交通等重大项目按期落地建设。2022年省财政将向重大基础设施建设平台注入新的资本金，提升重大平台的融资能力；实施前期经费激励政策，加快重大项目前期工作。唱好杭州、宁波“双城记”，高标准建设四大都市区，推动形成错位发展、协同发展格局。

大力支持山区26县跨越式高质量发展。

坚持一县一策,完善省域统筹机制、激励奖补政策,加大对26县基础设施建设、特色生态产业的支持力度。省财政将新增安排专项资金,支持26县生态工业重点项目。

加快建设海洋强省。推进甬舟温台临港产业带建设,支持宁波舟山建设海洋中心城市,确保海洋经济增加值增速高于全省经济增速1个百分点以上。推进宁波舟山港世界一流强港建设,完善港口集疏运体系,提高高铁、公铁、江海等多式联运发展水平。高效推进宁波舟山大宗商品储运基地建设,打造我国初级产品供给保障的重要基地。

提升城镇建设治理水平。推进城市有机更新,完善市政基础设施,加强环境容貌整治,建成未来社区30个。省财政安排专项资金支持城镇老旧小区开展综合整治改造,鼓励各地用好国开行城镇老旧小区改造资金。支持商品房市场更好满足购房者的合理住房需求,因城施策促进房地产业良性循环和健康发展。健全住房保障体系,加快保障性住房建设。推进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集成改革,推动实施常住地提供基本公共服务制度。

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深化“千万工程”,新创建新时代美丽乡村标杆县10个、示范乡镇100个、特色精品村300个,开展未来乡村建设试点100个。继续做好耕地“非农化、非粮化”整治工作,加快振兴现代种业,加大“科技强农、机械强农”支持力度。

第八,着力推进绿色低碳发展,高质量建设美丽中国先行示范区。牢固树立“绿水青山

就是金山银山”理念,深化污染防治,改善生态环境质量,推动经济社会绿色低碳全面转型。

大力推行绿色低碳生产生活方式。坚持先立后破、通盘谋划,科学有序推进碳达峰碳中和,加快煤电机组节煤减排改造,大力发展可再生能源,坚决避免“一刀切”“运动式”减碳。充分利用“双碳”形成的倒逼机制,加快推动产业结构调整,坚决遏制“两高”项目盲目发展。实施全面节约战略,推进资源节约集约循环利用,倡导简约适度、绿色低碳的生活方式。

巩固提升环境质量。深入推进清新空气行动,深化“五水共治”碧水行动,加强土壤污染治理和修复;建设全域“无废城市”,推行垃圾分类和资源化,深化塑料污染治理。

加强生态修复和保护。积极推进“多规合一”,科学统筹划定“三区三线”。开展新增百万亩国土绿化行动,实施八大水系全面禁渔制度,推进围填海历史遗留问题生态修复。全面提升生物多样性保护水平,加强珍稀濒危物种抢救保护和外来物种入侵治理。

第九,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让全省人民在迈向共同富裕过程中有实实在在获得感。认真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在做大做好“蛋糕”同时切好分好“蛋糕”,全面推进扩中提低改革,兜住兜牢民生底线。

健全就业增收机制。实施失业保险稳岗返还政策,突出抓好高校毕业生、农民工、就业困难人员就业,拓宽灵活就业渠道,让更多劳动者实现勤劳创新致富。实施新时代浙江

工匠培育工程、金蓝领职业技能提升行动。

推进公共服务优质共享。认真落实为民办实事长效机制，用心用情用力解决群众急难愁盼的问题，让共同富裕看得见、摸得着、真实可感。对照我省实施方案明确的2025年目标任务，聚焦托育、教育、医疗、文化、健身、养老、住房、救助、交通出行等民生问题，认真谋划明年的民生实项目。同时，按照“能早则早、能快则快、能多则多”的原则分解2022—2025年这4个年度的任务，把实事办好、把好事办实，让全省人民有感觉、早受益、能满意。

完善社会保障体系。实施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扩面计划，促进灵活就业人员和新就业形态劳动者参保，加快实现法定人员应保尽保。优化完善城乡居民养老保险政策。深化社会救助综合改革。

办好杭州亚运会。坚持高标准、高质量、高效率，加强场馆设施建设，提升组织保障能力，打造一流比赛环境，营造热情友好氛围，努力把杭州亚运会、亚残运会办成“中国特色、浙江风采、杭州韵味、精彩纷呈”的体育文化盛会。乘势提升城市形象品质，繁荣文化体育事业，发展商贸旅游产业，实现社会效益、经济效益最大化。

第十，着力统筹发展和安全，坚决守住高质量发展底线。深入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完善风险闭环管控的大平安机制，实现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的良性互动。


慎终如始抓好疫情防控。时刻绷紧疫情

防控这根弦，全面落实常态化防控各项措施，加强疫苗接种，筑牢“外防输入、内防反弹”严密防线。完善平战结合、无缝衔接、快速响应机制，确保一旦发生突发情况，就能在最短时间内扑灭疫情。

全力防范经济金融风险。持续防范化解企业债务风险，有序处置私募投资基金等新的风险点，依法稳妥处置房地产领域风险，稳步化解地方政府隐性债务风险。支持和引导资本规范健康发展，坚决防止资本无序扩张。

全面加强安全生产。深入开展“遏重大”攻坚战，全面排查整治重点领域风险隐患，确保较大以上事故起数和伤亡人数“双下降”。强化食品药品安全监管，确保食品药品领域万无一失、安全无虞。扎实做好地质灾害、台风洪涝等自然灾害防治。

营造安定祥和的社会环境。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加强基层治理“一中心四平台一网格”建设，完善基层矛盾纠纷调处化解机制。深入实施网络安全整体能力提升行动，推动线上线下一体化治理。加强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常态化推进扫黑除恶，严厉打击电信网络诈骗、跨境赌博等违法犯罪。

我们要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坚定不移做“两个确立”忠诚拥护者、“两个维护”示范引领者，咬定目标、脚踏实地，埋头苦干、久久为功，努力交出2022年经济社会发展的高分答卷。 

（摘自王浩同志2021年12月23日在省委经济工作会议上的讲话）

浙江省发展改革委2022年工作思路及举措

浙江省发展改革委党组书记、主任 孟刚

2021年是“十四五”开局之年,也是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浙江省发展改革委立足建党百年这个大背景,全面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准确把握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的实践要求,聚焦聚力高质量发展、竞争力提升、现代化先行和共同富裕示范,谋深做实各项工作举措,实现了“十四五”发展的良好开局。为推动2022年发展改革各项工作再上新台阶、再取新突破,浙江省发展改革委谋划提出了2022年工作思路和重点举措。

一、2022年发展改革工作思路

2022年是“十四五”规划实施和共同富裕示范区建设的关键之年,也是党的二十大、省第十五次党代会、杭州亚运会等大事喜事云集之年。浙江省发展改革委将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省委十四届十次全会精神,按照“五个对标对表”的要求,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结果导向,切实提升全委干部塑造变革、引领变革的能力,以自身工作的精准性应对外部环境的不确定性,以系统性举措应对动态的不平衡,推动发展改革领

域取得更多标志性成果,为打造“重要窗口”、争创社会主义现代化先行省、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作出新的更大贡献。具体工作中,将重点把握好“四对关系”。

一是把握好经济发展与社会建设的关系。经济发展是社会建设的前提和基础,保障和改善民生,就要解放和发展社会生产力;社会建设是经济发展的出发点和落脚点,为经济发展提供强大的动力支撑。相比于经济发展,我省社会建设发展水平相对滞后。省委社会建设委员会成立是示范区建设的重大制度创新,我们将坚持在高质量发展进程中保障和改善民生,聚焦跨部门跨地区跨系统的多跨事项、单个领域的重大事项、“没人管”的薄弱事项,加快在“扩中”“提低”改革、高质量就业、公共服务优质共享、社保体系建设等领域取得一批具有全国影响力的标志性成果。

二是把握好稳定增长与转型升级的关系。量的合理增长是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基础,着力点是推动转型升级、优化结构。高质量发展是通过提高全要素生产率来解决发展中长期积累的矛盾问题,推动经济行稳致远。我们将把稳增长放在更加突出位置,既快速精准

打出稳经济政策组合拳，确保一季度平稳开局，又打好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组合拳55招拳法，用好高质量发展综合绩效评价这一“指挥棒”，切实把重心放在优化调整经济结构上，筑牢经济长期健康发展的基础。

三是把握好风险挑战与发展机遇的关系。当前世纪疫情叠加百年变局，机遇和挑战都有新的变化，挑战具有复杂性、全局性，机遇更具有战略性、可塑性。我们将深刻理解经济运行中遇到的困难仍然是发展中的问题、前进中的挑战，强化变革意识，把困难估计得更充分一些，把发展机遇把握得更好更多一些。紧紧抓住“政策发力适度靠前”“坚持先立后破、稳扎稳打”的窗口期，向上争取更多能耗单列、土地保障和专项债支持的重大项目，提速推进一批群众期盼、迟早要干的重大项目，推动2022年经济社会发展的步伐走得更稳健、更有力。

四是把握好体现效率与促进公平的关系。效率是公平的物质前提，没有效率就没有公平；公平是提高效率的保证，忽视公平将导致差距持续扩大。推动共同富裕，需正确处理效率和公平的关系，初次分配既要讲效率，又要讲公平，要规范分配秩序、合理控制初始分配差距；再分配既促进公平，又考虑效率，防止顾此失彼，增强对分配差距的调节功能，更好地发挥兜底提低的作用。作为共同富裕示范区，既需要在高质量发展中发挥特色、锻造长板，更需要探索构建“体现效率、促进公平”的初次分配、再分配、三次分配协调配套的制度安排，使分配调节既能分好“蛋糕”，又有利于做大“蛋糕”。

二、工作重点和举措

面对当前复杂严峻的经济形势，浙江省

发展改革委将深刻理解发展环境的“变”与经济基本面的“不变”，以自身工作的确定性和精准性应对外部环境的不确定性和复杂性。一方面，坚持稳字当头、稳中求进，切实推动高质量发展的步子走得更稳更实，把“蛋糕”做大做好；另一方面，迭代完善工作制度体系，通过合理的制度安排把“蛋糕”切好分好，推动共同富裕示范区建设取得积极成效。2022年重点做好七方面工作：

(一)做好“稳”的工作，畅通国民经济循环。一是实施优结构、扩投资“1+9”行动。聚焦“确保实现固定资产投资增长与经济增长基本同步”目标，深化投资“赛马”激励机制，完善重点项目对标亮灯机制，评定“红旗”“蜗牛”项目。组织好重大项目集中开工。抓紧抓实省“4+1”重大项目计划、省市县长项目工程、省重点建设项目、“六个千亿”产业投资工程等计划。组织抓好省领导重大项目、能耗单列重大项目、国家土地保障重大项目、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2023年拟开工重大项目、扩大有效投资政策等六张清单。用好省重大产业项目用地保障、全要素精准直达最优项目机制。对标国家相关要求，谋深谋实重大项目，加强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常态化储备，争取更多份额，组织申报、管好中央预算内投资项目。二是推动现代服务业创新发展。建设30个左右现代服务业创新发展区，研究构建创新发展区统计监测体系。谋划制定2022年促进消费十件实事，编制生活性服务业补短板三年行动计划。三是助力乡村振兴。加大乡村振兴十二大标志性工程投资力度，扎实推进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建设。以海塘安澜、百项千亿排涝工程为抓手，加快建设高标准防洪保安网、高水平水资源配置网、高品

质幸福河湖网、高效能智慧水利网。四是加快建设“一带一路”重要枢纽。召开“一带一路”领导小组会议。争取金华(义乌)纳入第二批中欧班列枢纽节点城市集结中心示范工程。推进中印尼产业园区等重点区域国别合作,建好温州、青田华商华侨示范区。加快义甬舟开放大通道建设,继续实施“百项千亿”工程。以储运基地建设为突破口,主动对接CPTPP、DEPA等高标准条款,打造全球有影响力的大宗商品配置中心,深化推进制度型开放。五是纵深推进大通道建设。重点推进34个战略性、牵引性重大项目前期攻坚提速,力争通苏嘉甬、甬舟铁路、杭州萧山机场站枢纽及接线工程等铁路项目,嘉善至西塘市域铁路、上海金山至平湖市域铁路、甬金衢上高速公路金华段、甬台温高速公路改扩建、嘉兴机场等项目开工;加快温武吉铁路、温福高铁、衢丽铁路二期、金华枢纽扩容改造工程、宁波机场四期、温州机场三期、义龙庆高速、衢州机场迁建等项目前期工作;力争杭州地铁四期、绍兴地铁二期、温州地铁首轮建设规划获批;确保湖杭铁路、杭州机场轨道快线等项目建成通车。六是推动现代物流高质量发展。牵头召开全省现代物流高质量发展大会。加快补齐冷链物流基础设施短板,累计建成11个左右冷链物流骨干基地和33个左右冷链物流园区。开展第四批省级物流示范园区创建工作。支持杭州、嘉兴申报国家物流枢纽城市。迭代升级“物流降本e本账”应用。七是综合运用财政金融工具。发挥省产业基金引领效应,制定我委产业基金投资计划,撬动社会资本投向重点领域。更大力度推广信易贷,迭代“信易贷”浙江站,提高我省信用贷款占比。推进创业投资行业持续健康发展。八是加强经济运行监

测分析。做精季度经济形势分析。迭代升级“经济调节e本账”应用,重点推进预测预警、辅助决策场景建设。协同委内外智库,持续加强经济运行中的苗头性、趋势性、倾向性问题分析。锚定一季度“开稳局、开好局”,实施好扩大投资、减负强企、科技创新、“两稳一促”(稳外贸稳外资促消费)、民生保障“五个政策包”和财政、自然资源、金融、能源“四张要素清单”,全面梳理目标任务责任清单,建立健全工作晾晒、监督、奖惩机制。

(二)夯实“进”的基础,促进经济提质增效。一是加快“1+4”产业布局。谋划召开“万亩千亿”新产业平台未来产业发展大会,制订推动新产业平台高质量发展打造未来产业高地的行动方案。数字经济领域,加快推进中芯绍兴等项目建设;生物经济领域,培育若干年产值百亿元以上的企业;航空航天领域,争取北斗导航、低轨卫星互联网产业总部在浙落地;新材料领域,推进中石化宁波创新研究院等项目建设。编制《关于打造特色小镇升级版的指导意见》,积极打造特色小镇2.0版。二是加强高端创新平台集群建设。加快北航超高灵敏极弱磁场和惯性测量、浙大超重力离心模拟与实验装置建设。推动国家、省级工程研究中心承担核心技术攻关任务80项以上,争取细胞生长因子药物和蛋白制剂等国家工程研究中心获批。推动西湖大学建设首个国家未来产业研究中心。在杭州城西科创大走廊等区域,打造国家未来产业先导试验区。三是完善重点行业发展政策。加快推动智能汽车、氢燃料电池汽车等示范应用,支持新能源汽车产业加快发展。推动炼化一体化项目建设,延伸发展石化产业链,建好国家级绿色石化产业基地。持续巩固提升钢铁化解过剩产能工作成果。深入开展先

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融合发展试点。四是强化能效标准引领。制订出台《浙江省严格能效约束推动重点领域节能降碳的实施方案》，突出标准引领，严格能效约束，在石化、钢铁、有色、水泥等重点领域，组织实施一批节能降碳技术改造项目，发布行业能效“领跑者”名单，推动重点工业领域节能降碳和绿色转型。印发推动数据中心能效提升行动方案，深入实施“三个一批”改造提升。五是创新推进“十四五”规划实施。建立健全《纲要》、省级专项规划实施监测机制。迭代完善规划管理数字化平台，实现《纲要》主要指标和重大项目实施进展实时监测。依托投资平台3.0建立“十四五”规划重大项目库，建立项目赋码合规性审查机制，推动“规划带项目”落到实处。全面推进规划能力建设，打造发展规划智库支撑体系，组建省级专家库。

(三)推进“硬”的举措，促进绿色低碳循环发展。一是统筹推进碳达峰碳中和。印发浙江省碳达峰碳中和实施意见、碳达峰实施方案，协同推进六大领域绿色低碳转型。加快双碳数智平台上线运行，建成政府治碳“一站通”、企业减碳“一网清”、个人低碳“一键惠”综合应用，初步实现数智控碳。二是推动能源高质量发展。印发浙江省建设国家清洁能源示范省行动计划。确保核准三门核电2台机组732万千瓦清洁火电项目（432万千瓦煤电、300万千瓦气电）开工建设，实现白鹤滩输浙直流工程单极投运，推动煤电清洁化改造，加快新型电力系统建设。全年新增可再生能源装机650万千瓦以上。继续推进“风光倍增工程”，风电装机开工100万千瓦，并网60万千瓦；光伏装机开工500万千瓦，并网450万千瓦。重视海上风电和滩涂用电的开发利用，

“十四五”期间新增的风光电可以抵扣总能耗。完善储能体系建设，新增抽水蓄能装机140万千瓦，推动氢能、新型储能产业发展。加快油气项目建设，力争新增油气长输管道100公里、LNG接收能力100万吨/年、油品储备库容180万吨。三是推动能耗双控达标见效。出台重点企业用能预算化管理办法，落实重点用能企业能耗总量控制和节能目标清单。加强缓批限批区域内所有新上年综合能耗5000吨以上项目节能审查管理和能耗指标来源审核。落实新建或改扩建产业项目0.52吨标准煤/万元能效准入标准。深化用能权交易改革，实施区域能评改革2.0版。适时颁布阶梯电价政策。四是提档升级大花园建设。推进跨区域标志性花园风景带建设，启动第二批示范县验收命名。打造一批大花园“耀眼明珠”，建设一批花园邻里中心。扎实推进诗路文化带三年行动计划，深入推进大运河国家文化公园建设。五是加快推进生态文明建设。争创并全面启动国家生态文明试验区建设。深化“两山银行”试点，力争实现山区26县“两山银行”全覆盖。健全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出台生态保护补偿制度改革实施意见，加快生态系统保护与修复重大工程建设，组织实施一批项目，启动第一批省级生态保护修复综合体试点。加快推进GEP核算成果进规划、进考核、进政策、进项目。六是深入推进循环经济发展。实施循环经济“991”升级版。支持相关地方创建国家级绿色产业示范基地。持续推进塑料污染全链条治理，加快园区循环化改造、餐厨无害化处理、资源循环利用示范城市（基地）等示范试点建设。

(四)塑造“优”的格局，促进区域协调发展。一是纵深推进长三角一体化高质量发展。

全力筹备2022年主要领导座谈会，抓好协同事项落实，扎实推动数字长三角、世界级港口群等关键领域一体化合作取得突破性成果。加快推进嘉善“双示范”建设，共建虹桥国际开放枢纽，做深做实“一地六县”长三角产业合作区，推动山区26县全面融入长三角一体化发展。抓好长江经济带生态环境突出问题整改。二是深入推进大湾区建设。持续推进省级新区高质量发展，集约布局高端产业、引领性项目。打造高能级战略平台5个以上。编制实施杭州湾产业带高质量发展规划，积极构筑杭州湾产业带一体化发展格局。三是加快推进山区26县跨越式高质量发展。推动山区26县加快打造3平方公里左右特色生态产业平台，做强“一县一业”，形成一批百亿级规模主导产业。力争26个“产业飞地”在省级新区、能级较高的开发区(园区)全部启动建设。深入实施“千校(园)结对”帮扶行动、医疗卫生“山海”提升工程。继续抓好央企走进26县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系列活动，力争全年央企项目投资完成1000亿元。四是推进海洋强省建设。制定海洋产业招商指导目录，实施产业项目招引培育四大行动。举办海洋经济投资洽谈活动。加强沿海港口与中欧班列有效衔接，出台加快海铁联运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加快组建海洋领域省实验室，争取国家重大海洋科技项目落户浙江。五是全面推进大都市区建设。实施“双城记”八大专项行动。印发实施杭州都市圈、宁波都市圈发展规划。大力推进县城新型城镇化国家试点建设。加快县城补短板强弱项10个国家示范县建设。深化龙港国家新型城镇化综合改革试点。推动千年古城复兴两批试点顺利开展。创新小城市培育试点。六是深化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

集成改革。印发高质量推进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实施方案。推动完善“人钱地挂钩”等配套政策。谋划推进一批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专项或集成改革试点。迭代升级“浙里新市民”应用场景，构建全省统一、互认共享的积分体系。全省常住人口城镇化率提升0.5个百分点左右。七是推动对口工作“出成果、出亮点、出模式”。做好年度对口工作领导小组会议、援受双方高层领导互访等工作。在推进对口支援新疆、西藏、青海，浙川东西部协作，浙吉对口合作，支援三峡库区等工作中，擦亮产业协作、数字化转型、文化交流、消费帮扶、援派铁军等金名片。

(五)激发“活”的潜力，推动改革多出成果。一是迭代提升数字社会建设。完善数字社会系统架构，推动数字社会与“141”平台贯通，积极谋划、培育、上线、提升一批重大应用，持续提升“关键小事”智能速办等重大应用影响力和好评率，建立动态调整机制，将各地好的做法综合集成，打造一批最佳应用，落地未来社区和未来乡村等现代化基本单元。迭代形成一批重大理论和制度成果。二是推进数字发改建设。加快“数字发改”综合驾驶舱建设，实现省市县全贯通。以综合驾驶舱作为核心业务梳理、应用场景建设等数字化改革成果的晾晒台，推动多跨协同应用场景落地，形成10个以上标志性多跨场景应用。三是全面推进营商环境改革。实施营商环境优化提升行动方案。持续推进“浙里营商”集成应用建设，推行营商环境“无感监测”，在嘉兴、台州试点基础上探索推进“线下大厅”无感监测。深化市场主体退出制度改革。四是扎实推进一批市场化改革试点。全力争取国家支持杭州宁波开展要素市场化配置综合改革试

点,积极推动民营经济示范城市创建,迭代深化义乌国际贸易综合改革试点,高质量推进杭州国家营商环境创新试点城市建设。五是深化推进信用改革。迭代提升信用“531X”工程,加快建设省市一体的公共信用数据库,完善平台功能,实现公共信用数据和场景的融合应用。延伸信用产品链,开发信用预警指数。形成若干个公共信用评价省级地方标准。形成10个以上“信用+社会治理”典型案例。六是深化投融资机制创新。抓好浙里投资在线场景应用开发,迭代升级投资在线平台3.0,优化投资项目全过程闭环管理。全面扩大应用“标准地”数字地图,深入推进企业投资低风险小型项目审批改革,鼓励使用“资源+项目”EOD、TOD等投融资新模式,稳步推进基础设施REITs试点。加快工程云建设,推进数字化征拆、初步设计在线审查和数字化竣工验收等重点场景建设。持续推进全过程工程咨询试点。七是深化价格领域改革。加强和改善价格调控,切实做好重要民生商品的保供稳价工作。加大发电侧和销售侧价格放开力度,加快建立“能涨能跌”的市场化电价机制。建立更好反映各电压等级合理成本并有利于新型电力系统建设的输配电价体系。落实义务教育阶段课后服务、学科类校外培训收费政策。完善城镇供水价格形成机制、交通收费政策。八是推进公共资源交易领域改革。迭代完善公共资源交易一体化平台重大应用场景。抓好“数字化招标”“远程异地多点系统”等招投标领域场景应用。继续推进“评定分离”改革,出台工作指引,规范改革试点。九是深入推进能源领域改革。印发《浙江省能源重点领域深化体制机制改革细化落实方案》。全面落实高耗能重点用能企业、超能耗标准限额阶梯电

价政策,深化燃煤发电上网电价市场化改革。加快电力市场化改革,推动工商业用户全部进入市场,构建以“中长期+现货交易”为主体的电力市场体系,市场化电量比例80%以上。推动宁波、舟山抓紧启动石油储备相关试点工作。十是统筹推进社会体制改革。推动11个设区市和有条件的县(市、区)形成“1+11+N”的全省基本公共服务标准体系。健全新型居住证制度,加快更多基本公共服务向常住人口覆盖。深化推进国家产教融合试点城市建设。

(六)落实“保”的要求,筑牢民生保障底线。一是提升“一老一小”服务水平。出台关于加快建设育儿友好型社会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的实施意见。编制实施省和设区市“一老一小”整体解决方案。制订省级儿童友好城市建设实施方案,争取国家儿童友好城市试点。编制实施家政服务提质扩容“领跑者”行动三年实施方案。二是促进高水平健康浙江建设。制定我省支持国家医学中心建设政策清单,确保国家医学中心创建成功。加快省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创伤危急重症立体救治中心、国家重大疫病防治基地等项目前期。编制实施体育公园建设方案。三是强化物资储备保障。推进全省统一的应急物资保障信息平台建设,实现数据指令多跨协同的实战应用。贯彻落实中央《关于改革完善机制体制加强战略和应急物资储备安全管理若干意见》精神,研究制定我省具体实施意见。四是加强能源保供。锁定长协、气网电网联合调度,争取年度气机发电150亿千瓦时。坚守7天以上电煤库存底线,协调保障发电用气资源30亿立方米以上。锁定外来电资源,年度外购电量1800亿千瓦时以上。按照地方政府平均3(转下页)

扎实落地科技政策 全面增强发展动能 加速推进三大科创高地和创新策源地建设

浙江省科学技术厅

2022年是党的二十大和省第十五次党代会召开之年,也是深入实施“十四五”规划、打造“重要窗口”和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的深化之年,做好全年科技创新工作意义重大。省科技厅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四个面

向”,落实“四抓”要求,超常规落实人才强省、创新强省首位战略,以三大科创高地和创新策源地建设取得重大标志性成果为目标,以数字化改革为牵引,以狠抓科技政策扎实落地为主线,以实施科技创新“七大行动”为抓手,为打造“重要窗口”和高质量发展建设共

(接上页)天消费量、城燃企业上年度消费量5%的要求,加快储气设施建设。强化安全生产意识,采取政企联动,人防、物防、技防“三管齐下”,确保油气长输管道安全。

(七)发挥“统”的优势,加强党的全面领导。一是深化“四个一”大学习机制。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贯彻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二十大和省党代会精神,巩固深化党史学习教育成果。实施“红色根脉强基”和“双建争先”工程。二是提升依法行政水平。调整重大行政决策目录,社会风险评估做到应评尽评。严格履行行政规范性文

件合法性审查和公平竞争审查监督。加快碳达峰、投资等领域立法工作。三是落细落实全面从严治党。打好“内巡内控内审”监督管理组合拳,严格执行委廉洁自律“十条禁令”,常态化开展警示教育,严肃查处违规违纪问题。坚持用制度管人管事,不断完善全面从严治党制度体系,建设“清廉发改”。四是激发干部活力。强化上下联动,着力提升发改干部塑造变革能力。组织开展干部队伍大分析大研判,动态优化处室力量配置。统筹用好编制资源,做好干部战略储备。注重干部实践锻炼,强化干部素质培养。

同富裕示范区提供强力科技支撑。

主要预期目标是：力争R&D经费增长13%，研发投入强度达3%，基础研究经费比重达5%；规上工业企业R&D经费占营业收入比重达2.06%；高新技术产业投资增长10%以上、占固定资产投资比重达15%以上。围绕上述目标任务，重点实施“七大行动”：

一、实施科技政策扎实落地行动。按照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科技政策要扎实落地”和省委经济工作会议“科技政策要增强创新动能”的要求，通过承接国家政策、延续整合现有政策、新出台一批政策的思路，综合形成科技创新政策包。印发实施“科技惠企政策十条”，落实企业研发费用加计扣除、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技术合同登记所得税减免等普惠性政策，为企业减税1000亿元左右，以“真金白银”换创新主体轻装上阵、专注前行。衔接好国家科技体制改革三年攻坚方案等重大政策，强化科技创新政策供给，加快出台《关于完善科技创新体制机制率先形成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浙江路径的若干意见》等一批科技创新政策，健全完善涵盖要素、主体、产业、区域、环境、体制机制等方面的科技创新政策体系。

二、实施共同富裕支撑引领行动。围绕缩小三大差距，着力推进全域创新，增强科技创新对共同富裕的支撑力、引领力。部省联动落实《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科技创新行动方案》，围绕打造四大全国典范目标，落细落实14条“共富”政策举措。坚持“一县一产业”，实施好山区26县高质量发展科技专项，山区26县高新技术企业数、科技型中小企业数、技术交易总额各增长12%以上，打造一批科技支撑共同富裕的市县典型案例。加快推进科研人员“扩中”，强化知识价值导向，推动科研人员职务科技成果所有权和不低于10年的长期使用权试点范围扩大至全省域，高

校院所科研人员科技成果转化现金和股权奖励总额增长20%以上。发挥杭州、宁波、温州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辐射引领作用，加快台州、舟山、金华、丽水升级国家高新区，推进设区市国家高新区“全覆盖”。健全高新区亩均税收、亩均研发投入“双亩均”评价机制，新建省级高新区3家以上。按照国家创新型城市和创新型县(市)建设部署，争创国家创新型城市2个、国家创新型县(市)2个，力争保持全国前列。

三、实施创新平台能级提升行动。大力培育国家战略科技力量，实施重大科研平台设施建设千亿工程，集中力量推动杭州城西科创大走廊打造综合性科学中心，积极推进宁波甬江、温州环大罗山、G60、浙中、绍兴、台州湾等科创走廊联动发展，推动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和国家自由贸易试验区“双自联动”，加快提升杭州、宁波温州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能级，加快形成“一廊引领、多廊融通、两区辐射、多点联动”的创新空间格局。加快超重力离心模拟与实验装置、超高灵敏极弱磁场和惯性测量国家大科学装置建设，按照“不求所有、但求所用”原则，探索与长三角及重大科学装置密集区域建立共建共享共用机制。支持之江实验室成为国家实验室体系核心支撑，推动浙江大学、西湖大学、中科院医学所等打造国家战略科技力量，新创建国家重点实验室1家、国家技术创新中心1家，挂牌成立能源、海洋、航空、农业等4家省实验室，完成十大省实验室布局。依托浙江清华长三角研究院推进长三角国家技术创新中心浙江中心建设，力争新增国家技术创新中心1家，新建省级技术创新中心4家，完成十大省技术创新中心布局。

四、实施关键核心技术攻坚行动。加强关键核心和基础共性技术攻关，坚持问题导向、效果导向，聚焦三大科创高地、碳达峰碳中

和、海洋等重点领域，组织实施工业级云端 CAD 软件平台、类脑芯片、碳化硅陶瓷热交换部件等“尖峰、尖兵、领雁、领航”关键核心技术攻关项目 400 项以上，部省联合实施“先进计算与新兴软件”等国家重大专项，力争形成工控系统内生安全支持平台、脑机融合接口、大尺寸高性能钨酸锂晶片、万吨级 CCUS 示范工程、世界最大单机潮流能发电机组等 50 项以上硬核成果。健全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四张清单”机制，大力推行“军令状”“揭榜挂帅”“赛马制”等攻关模式，组建龙头企业牵头的创新联合体 5 家以上。借鉴 DARPA 模式，探索构建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关键核心技术攻关新型体制，推行“交任务式”重大科技攻关。

五、实施创新链产业链融合行动。出台实施创新链产业链融合发展政策，发挥企业创新主体作用，实施科技企业“双倍增”和科技小巨人企业培育计划，新增创新型领军企业 10 家、科技小巨人企业 100 家、高新技术企业 4000 家、科技型中小企业 8000 家。发挥好企业出题者作用，支持龙头科技企业牵头、联合高校院所、产业链上下游企业等各类创新主体组建创新联合体，新组建 5 个以上体系化、任务型的创新联合体，承担重大科技项目，开展联合攻关。实施“两清零一提升”行动，即 1 亿元以上制造业企业无研发活动清零、5 亿元以上制造业企业无研发机构清零，提升企业自主创新能力。加强企业研发机构建设，新增省级重点企业研究院 30 家、企业研究院 200 家、高新技术企业研发中心 400 家。

六、实施科技人才引进集聚行动。全面落实中央和省委人才工作会议精神，强化战略人才力量培育，深入实施重大人才工程，启动“百院千企引万才”行动（“十四五”期间帮助百家高校院所、千家科技企业、引进万名高层次人才），新增领军型创新创业团队 25 个、省

“高层次人才特殊支持计划”人才 95 名、海外工程师 160 名，引育高精尖缺科技领军人才 500 名以上，引进紧缺急需科技人才 2000 名。大力培育使用战略科学家，扩大实施“首席科学家”项目，鼓励支持首席科学家团队潜心开展原创性、前瞻性、引领性研究。大力培育青年科技人才，进一步提高青年人才担任重大科技任务、重大平台基地、重大攻关课题负责人比例，探索青年科学家长周期资助模式，支持围绕重点领域开展潜心研究，省自然科学基金力争全面推行经费使用“包干制+负面清单”，资助青年科技人才 500 名以上，重点资助 50 名以上省杰出青年。深化科技人才评价改革，优化领军人才发现机制，探索建立科技人才“白名单”制度，对列入的人才实行一揽子支持政策。

七、实施科技体制改革突破行动。按照“解决矛盾、塑造变革”要求，深化“1+5+N”为体系架构的科技创新数字化改革，迭代完善“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在线”“职务成果转化在线”“企业研发服务在线”等重大应用，开发建设“未来实验室在线”“科技特派员在线”“科技人才服务在线”等应用，促进关键技术攻关、科技成果转化、创新企业培育、科技人才引进等核心业务制度重塑、效能提升。落地落实 8 项国家全面改革创新试点任务，力争在科技成果评价集成改革、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及迭代应用、科研仪器设备开放共享“一网办”“一指办”等方面创造经验。完善国内外科技合作机制，大力建设长三角科创共同体，健全完善长三角联合攻关、创新资源共享等机制。深化与创新大国、关键小国、“一带一路”沿线国家等的科技合作，推进全球科技精准合作“云对接”系列活动，新建联合实验室、国际科技合作基地等 30 家。深入实施全社会研发投入提升专项行动，健全科技创新基金体系，确保全省财政科技投入年均增长 15% 以上。政

乘势而上 奋勇争先 为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贡献人社力量

浙江省人力社保厅党组书记、厅长 吴伟斌

2022年是具有特殊意义的一年，全省人社系统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大力弘扬伟大建党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聚焦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围绕稳进提质、除险保安、塑造变革，乘势而上，奋勇争先，深入实施“六大行动”，不断夯实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的高质量就业支撑、高质量社保支撑和高质量人才支撑，为共同富裕示范区建设贡献更大人社力量，以实际行动彰显忠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的高度自觉，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一、实施高质量就业促进行动，打响“创业就业在浙江”品牌。就业是民生之本，也是财富之源，更事关社会稳定。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首先应该是高质量就业示范区。按照共同富裕示范区建设的要求，在全国率先构建形成共富型的高质量就业体系。全省城镇新增就业100万人，调查失业率控制在5.5%以内，困难人员实现就业10万人，继续保持就业局势总体稳定。

实施共同富裕就业专项行动。制定出台

“十四五”就业促进规划实施意见。完善更加集成更加精准的就业帮扶机制，出台就业困难人员管理服务规定，迭代升级重点群体就业帮扶应用场景。深入实施就业服务质量提升工程，强化高校毕业生就业精准帮扶，安排见习1.5万人。研究制定支持山区26县创业就业政策，助力缩小地区差距。

放大创业带动就业新优势。优化创业扶持政策，支持重点人群创业和返乡入乡创业，全年扶持创业5万人，发放创业担保贷款30亿元。建成省级创业孵化示范基地100家。加强创业典型宣传，办好“中国创翼”“奇思妙想浙江行”创业大赛，举办创业大赛100场。

强化企业用工服务保障。研究企业用工调查常态化、自动化机制，完善重点缺工企业清单式管理，落实属地帮扶责任。加强余缺调剂，合理配置劳动力资源。深化东西部劳务协作，完善“东西部劳务协作平台”，有组织引导和稳定外省劳动力来浙就业。

二、实施社保提标提质行动，稳步推进社保高质量可持续发展。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完善覆盖全民的社会保障体系的重要讲话精神，深刻认识社会保障是治国安邦的大问题，是兜牢民生底线的重要制度安

排,进一步加快重塑构建大社保体系,发挥大社保兜住大民生的关键作用。

落实好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全国统筹任务。按照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全国统筹实施方案要求,加强对接,细化制定我省工作方案,重点做好缴费比例、缴费基数政策调整以及信息系统对接等工作,确保全国统筹制度平稳实施。同时,加快推进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省级统筹。

实施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提标扩面计划。进一步扩大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参保覆盖面,不断提高缴费基数夯实率,加快实现应保尽保和法定人员全覆盖,促进灵活就业人员和新就业形态劳动者积极参保,进一步扎牢织密社会保障网。加强督查考核,压实各级政府养老保险工作责任。

健全多层次养老保障体系。积极推动企业年金发展,鼓励更多企业建立年金,持续扩大基金规模。加快发展“第三支柱”养老保险,按照国家部署探索构建个人养老金制度体系。完善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政策,实施提档补缴和加大缴费补贴力度等举措,稳步提高城乡居保待遇水平。

完善基金监管制度体系。规范实施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市场化投资运营,有序推进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委托投资运营,确保基金保值增值。开展社保基金管理提升年行动,迭代升级社保基金安全在线,全面加强社保基金风险防控,守住基金安全底线。

三、实施高素质人才集聚行动,助力打造世界重要人才中心和创新高地的战略支点。深入学习贯彻中央和省委人才工作会议精神,全面贯彻人才强省、创新强省首位战略,深化人才发展体制机制改革,强化人才引育,为共同富裕示范区建设汇聚起强大的人才力量。

完善人才发展体制机制。拓宽引才视野,创新引才方式,依托“引才云”平台精准引才,全年引进35岁以下大学生100万名。健全以创新价值、能力、贡献为导向的人才评价体系,推进企事业单位自主评价和社会化评价,深化科研人员离岗创业、兼职兼薪、职称职业资格互认等改革。改革完善体现岗位绩效和分级分类管理的事业单位薪酬制度,出台公立医院薪酬制度改革实施意见,深入推进高校、科研院所薪酬制度改革。稳妥实施县以下事业单位管理岗位职员等级晋升制度改革。

加强专业技术人才队伍建设。聚焦“互联网+”、生命健康、新材料等三大科创高地建设,推动实现产学研深度融合,着力解决工程技术人才培养与生产实践脱节的突出问题。深入实施“万人计划”等人才培养项目,优化人才发现机制和项目团队遴选机制,培育一批具有突出技术创新能力、善于解决复杂工程问题的工程师队伍。深入实施“万名博士集聚行动”,充分发挥博士后工作站设站单位主体作用,全年引进博士8000名。

推进人力资源服务业高质量发展。制定出台支持人力资源服务业高质量发展政策意见,引导行业专业化、国际化、数字化、集聚化发展,建设标准化人力资源市场体系,积极培育和发展人力资源市场主体。举办中国浙江人力资源服务博览会,支持人力资源服务业引进高端人才。深化人才领域数字化改革,完善人才全生命周期服务,推广省人才公共服务平台,持续打造人才发展最优生态。

四、实施“技能浙江”行动,全力办好“浙派工匠”民生实事。根据《政府工作报告》部署的“开展职业技能培训150万人次以上,新增技能人才40万名,其中新增高技能人才20万人”的民生实事目标任务,按照“能早则早、能快则快、能多则多”的要求,细化举措,压实责

任,强化督查,扎实推动民生实项目落地见效,确保交出高分报表。

实施新时代浙江工匠培育工程。开展好“十百千万”新时代浙江工匠遴选,组建一批技术技能创新团队,积极推进技能创新。实施“金蓝领”职业技能提升行动,积极推行职业培训券,广泛推行企业新型学徒制。

实施工教育提质增量行动。出台技工教育提质增量行动意见,启动一流技师学院和高水平专业群建设,创新技工院校师资培训模式,实施技师学院教师报备员额制改革,积极推动国际合作办学,鼓励企业和社会资本兴办技工院校,推动技工教育高质量发展,充分发挥技能人才培养的主渠道作用。

深化技能人才评价制度改革。出台深化技能人才评价制度改革的意见,支持各级各类企业自主开展技能人才评价,规范社会评价组织开展技能人才评价。全力筹办全国新职业和数字技术技能大赛,高标准办好第二届浙江技能大赛,积极备战第46届世界技能大赛,营造“崇尚技能,走技能成才之路”的浓厚氛围。

五、实施劳动关系和谐促进行动,维护社会大局稳定。构建和谐劳动关系事关共同富裕示范区建设的平安底色。要突出重点,多措并举,推动构建更加和谐稳定的劳动关系,加快打造全域和谐劳动关系示范区。


完善企业薪酬分配制度。加强企业工资集体协商,完善企业薪酬调查和信息发布制度,探索技术工人分行业分工种最低工资制度,鼓励企业在自身发展做大“蛋糕”的同时,稳步提高企业一线人员工资水平。完善国有企业工资分配宏观调控,推动国有企业建立市场化用工和薪酬分配机制。适时适度调整最低工资标准。

切实维护好新就业形态劳动者劳动保障

权益。全面落实维护新就业形态劳动者劳动保障权益实施办法,完善“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权益保障在线”应用,持续开展权益保障专项行动,稳妥处理涉及新就业形态的劳动纠纷。

深化开展根治欠薪行动。深化“安薪在线”应用,迭代升级“浙江无欠薪”行动方案2.0版,推动“无欠薪”负面清单、“无欠薪”县(市、区)复评考核和动态管理机制等全面落实,压实属地责任和部门监管责任,做到欠薪动态清零,确保不发生重大欠薪事件、极端讨薪事件和重大网络舆情。

完善劳动争议调解处理机制。建立健全基层劳动争议调解组织,不断提高纠纷柔性化解比例,进一步完善裁审衔接和跨区域办案制度,全面推广数字仲裁庭。同时,开展信访积案化解清零行动,着力化解一批历史遗留问题,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六、实施人社数字化改革深化行动,打造更多具有人社辨识度的标志性成果。深入学习贯彻全省数字化改革推进会精神,迭代深化对数字化改革理念、思路、方法、机制的认识,持续推动制度重构、流程再造、系统重塑,按照五大系统架构,聚焦跑道,强化系统集成应用和数据关联应用,细化深化实化“就业大脑”应用,不断完善功能,提高数据质量,确保应用场景管用实用好用常用,打造更多具有人社辨识度的改革成果。鼓励基层探索创新,不断完善“一本账”小切口子场景。强化有效数据供给,加强多部门多系统业务协同,用数据流、信息流推动决策流、业务流、执行流统一。扎实推进应用向市县及以下延伸、与基层治理整体衔接,推进“1512”体系贯通。同时,深化政务服务数字化改革,深入推进人社事项“全省通办”“跨省通办”,全面推进人社政务服务2.0事项应用,进一步提升人社服务便利化、智能化、一体化水平。 

加快推动省域空间治理现代化 为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提供坚实保障

浙江省自然资源厅党组书记、厅长 陈龙

2021年,全省自然资源系统坚决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开启省域空间治理现代化新征程,数字化改革有新进展、资源保护有新举措、要素保障有新成效,年度目标任务全面完成,以实实在在的成绩献礼建党百年,为全省实现“十四五”良好开局提供了坚实的自然资源要素保障。2022年,省自然资源厅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忠实践行“八八战略”、奋力打造“重要窗口”,坚持党建引领,着力抓改革、促发展、重保护、强队伍,加快推动省域国土空间治理取得突破性进展、标志性成果,为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提供更加坚实的保障,把忠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体现到自然资源管理全过程,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和省十五次党代会胜利召开。

一、第一要务抓保障,实施自然资源“一强双优”行动。“稳字当头,稳中求进”,是2022年经济工作的主基调。省委经济工作会议将自然资源列入“5+4”稳进提质政策体系,作为

“四张要素清单”之一。自然资源部门要全力实施“强保障、优配置、优服务”专项行动,助力扩大有效投资,推动经济平稳健康发展。一是强保障,科学引导重大项目落地。在省域空间治理数字化平台2.0上精准科学安排重大基础设施项目空间规模、布局和时序。坚持要素跟着项目走,及早下达2022年用地规划、计划指标,确保省以上重大基础设施项目用地计划指标4.5万亩,奖励省重大产业项目用地1.5万亩。加大对山区26县用地支持力度,允许示范类制造业项目预支用地指标,支持山区26县标志性公共设施建设。撬动重大项目在围填海历史遗留问题区域内落地。二是优配置,全面促进节约集约利用自然资源。更大力度供应产业用地,精准有序供应住宅用地,2022年全省供应国有建设用地40万亩以上。严格落实“增存挂钩”机制,加强批而未供土地消化利用,完成低效用地再开发5万亩,盘活存量建设用地15万亩。加快推进“3+X”模式的全域土地综合整治2.0版。出台推进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的指导意见,出台支持农村一

二三产业融合发展用地政策。三是优服务,持续提升自然资源审批效能。深化规划用地“多审合一、多证合一、多测合一”改革,允许重大项目报批容缺受理。提升企业不动产登记服务,简化采矿权抵押备案事项,降低企业资金成本。建立厅领导联系重大项目制度,开展2022年重大项目用地报批集中攻坚服务指导。

二、重中之重抓数改,加快省域空间治理数字化平台2.0建设。2022年是我省推进数字化改革全面贯通、集成突破、集中展示之年。自然资源部门将紧紧抓住数字变革的重大历史机遇,围绕“精准分析、整体优化、高效利用、依法保护、科学治理”总体思路,加快推进省域空间治理数字化平台2.0建设,打造省域空间治理最完整的“数据湖”、最精准的“仪表盘”、最畅通的“治理链”。一是迭代平台功能架构。在“一库一图一箱X场景”的总体框架基础上,编制实施平台建设方案,加快完善“1+3+3”功能架构,基本建成空间大脑总体框架,同步迭代“1+11+N”(即省、市、试点地区)平台体系,实现平台横向协同、纵向贯通。二是建设三大集成中心。建设空间数据汇集中心,完善数据需求、归集、共享、治理四张清单,带有空间属性的标准化数据占比提升到50%以上。建设空间研究分析中心,迭代一批好用实用工具,新建一批评价推演工具,提供标准化接口服务,提高工具复用率。建设空间场景应用中心,制定空间场景接入标准和融合规范,加快形成“场景长在平台、治理就在平台”的多跨协同机制。三是建设三大业务模块。建设空间规划编制管理模块,将跨区域(流域)类、交通类、水利类、生态保护与修复类等11大类

省级空间类专项规划纳入规划“一张图”管理。建设空间项目审批监管模块,促进要素精准配置,提高协同审批效率。建设空间保护与安全监管模块,提升对粮食安全、生态安全以及防灾减灾的空间响应能力。

三、严而又严抓保护,全面推行“田长制”。耕地保护是“国之大者”,是确保国家粮食安全的根基。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依法严格保护耕地的一系列重要批示指示要求,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要以“田长制”为抓手,切实采取“长牙齿”的硬措施,进一步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一是制度化刚性管地。严格落实党政领导干部耕地保护责任制度,强化耕地保护年度考核、党委巡视巡察、离任审计责任内容。建立省、市、县、乡、村五级耕地保护“田长制”,落实强化党政同责机制。严格落实耕地占补平衡制度,严格落实耕地质量管理制度,坚决遏制耕地“非农化”、防止耕地“非粮化”。加大耕地保护的投入资金。二是数字化精准管地。开发“天巡地查”“耕地智保”应用场景,引入浙江铁塔等视频监控系统,实现市、县、乡各级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粮食生产功能区的数量质量等指标精准管理,实时动态监管,实现违法违规占用耕地行为、耕地变化“早发现、早制止、早处置”。三是协同化高效管地。开展耕地保护专项执法督察活动,落实业主依法用地责任,严肃查处违法违规占用耕地和破坏耕地行为。实施“百千万”永久基本农田集中连片整治工程,加快推进“3+X”模式的全域土地综合整治2.0版。大力开展耕地保护宣传活动,发挥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和农民群众保护耕地的积极作用。

四、系统重塑抓制度,深化国土空间治理

改革。自然资源支撑各行各业,国土空间治理牵一发动全身。我省人多地少,资源环境约束越来越紧。传统的自然资源管理理念和模式已难以为继,必须强化节约优先和生态观念,系统重塑省域空间治理体制机制,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一是深化自然资源资产产权制度改革。加快国土“三调”成果共享应用,健全“基础调查+变更调查+专项调查”的“多调融合”机制。全面完成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清查,稳妥推进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权委托代理机制试点工作。全层级全类型推进全省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二是深化“多规合一”改革。统筹划定“三区三线”,加快编制各级国土空间规划。制定《浙江省国土空间规划条例》,推进《浙江省国土空间专项规划管理办法》出台实施,建立重点领域专项规划目录,并纳入同级“一张图”系统。开展村庄规划编制“两覆盖两提升”行动。研究制定《浙江省国土空间详细规划编制办法》,探索将城乡景观风貌控制和引导要求列入规划条件。三是深化生态保护修复机制改革。全面完成钱塘江源头区域山水林田湖草工程试点,加快实施瓯江源头区域山水林田湖草沙工程,推进省级“蓝色海湾”整治行动。研究制定我省鼓励和支持社会资本参与生态保护修复的实施意见,建立规范标准流程,创新政策激励路径。印发《浙江省绿色矿山管理办法》,加快推进绿色矿山质量再提升三年行动。加强生态系统碳汇基础研究、计量核算体系建设,加强山水林田湖草海系统治理,提升生态系统碳汇增量。

五、全力以赴抓安全,切实防范化解重大风险。2022年大事要事多,更要注重防治风险

隐患。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要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发展理念,将防风险保安全作为重大政治任务,从严从实从细识别、防范自然资源领域风险,切实维护社会大局稳定。一是高质量完成地质灾害整体智治三年行动。全面完成78个有防治任务县(市、区)地质灾害风险普查和150个地质灾害高、中易发区乡镇风险调查评价,新建700处专群结合监测预警实验点,完成50处地质灾害综合治理项目。推进“地灾智治”应用迭代更新和全省贯通。加快推进地质灾害风险管理试点工作,打造具有浙江辨识度的地质灾害风险管控成果。二是加强城市运行地质风险防控。指导杭州、宁波等重点城市做好城市地质安全风险识别、风险区划和监测预警试点,推进城市重点区域三维地质结构模型构建,全面完成全省城市地质风险“一张图”编制。实施地下水监测工程,加强地下水、地面沉降监测网络建设。三是强化海洋灾害防御。开展“海洋灾害智治”场景建设与应用,实现全省海域网格化定时定量预报,海洋灾害预警报网格精细度提高到5公里,24小时灾害预警报准确率82%以上。全面完成全省海洋灾害风险普查和乡镇级警戒潮位核定,形成海洋灾害风险一张图、警戒潮位一张表。开展海堤、养殖区等重点海洋灾害承灾体风险预警试点,提高预警的针对性。四是切实做好行业安全生产和信访维稳。建立健全制度、项目、风险、权利、责任清单,建设多跨合一的地勘安全管理系统。组织实施信访工作“双清零一创建”专项行动,加强初信初访源头防控。扎实做好常态化和关键节点安全管理和信访保障工作。政

提高良好环境普惠度 放大生态文明新优势 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浙江省生态环境厅党组书记、厅长 方敏

2022年是党的二十大召开之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承上启下的关键之年。省生态环境厅将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和省委十四届十次全会精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中央、省委对形势的分析判断和决策部署上来，对标对表共同富裕示范区和生态文明先行示范目标要求，以数字化改革为总牵引，着力在提升良好环境普惠度、增强环境支撑保障力、提高绿色发展含金量上谋实招、见实效，努力建设展示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生态文明高度发达的“重要窗口”，奋力绘好新时代“富春山居图”。

一、放大生态文明新优势，打造共富大美格局

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以省部共建共同富裕示范区为抓手，巩固深化生态省建设成果，让全省人民共享普惠均衡的优质生态环境产品，以“生态美”推动“共同富”。一是打造宣传阐释传播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的前沿阵地。建设集研究、展示、体验为一体的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研究中心浙江实践示范基地。统筹科研院所、大专院校研究力量，深入开展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研究、阐释和宣传，推出一批理论、制度和实践成果。二是积极探索推进生态富民。着力提升良好环境普惠度，不断拓宽“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转化通道，组织开展新一轮生态文明

建设示范区、“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遴选培育，争取更多的生态环境导向开发模式(EOD)项目列入国家试点，培育发掘生态富民、生态惠民最佳实践。指导丽水生物多样性引领区、磐安生物多样性友好城市、景宁畲族生物多样性体验地建设，形成品牌效应。三是加强生态文明宣传教育。加强生态环境教育场所建设，扎实推进省级绿色学校、绿色家庭等绿色细胞创建，构建“家庭—学校—社会”三位一体生态环境教育模式。常态化、规范化开展环保设施和城市污水垃圾处理设施向公众开放。以“浙江生态日”和“六五世界环境日”等重大活动为契机，引导公民自觉履行环境保护责任，形成全社会崇尚生态文明、践行绿色生活的美好画卷。

二、加强环境服务支撑保障，激发市场主体活力

坚持好环境就是竞争力，发挥生态环境引导保障功能，有效激发市场主体活力，协同推进环境高水平保护和经济高质量发展。一是加大环境要素保障力度。加强省级排污权储备调配，优先保障国家和省级以上重大项目及民生、环保等基础设施项目。完善排污权有偿交易制度体系，拓展排污权交易种类，推动资源要素向优质区域、优质企业集聚。二是加大生态环保投资力度。围绕深入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重点任务，谋划实施一批生

态环保重大工程项目。争取丽水、衢州等市纳入国家气候投融资试点，探索气候投融资模式、机制创新，引导更多资金投向应对气候变化领域。三是深化环境准入制度改革。完善重大项目环保前期工作分析报告制度、“一对一”跟踪服务机制。抓好环境准入制度改革指导意见的落地实施，推进“多评合一”改革，开展小微企业环评“打捆”审批，推动“区域环评+环境标准”改革扩面。四是维护良好环境秩序。指导发布正面清单企业名单，推进正面清单制度与环境信用评价、“双随机、一公开”等制度衔接，对环境信用记录好、信用评价高的诚信企业给予优先安排生态环境资金补助等优惠政策。完善生态环境行政处罚自由裁量基准，统一执法标准、统一裁量尺度，营造公正有序的良好营商环境。

三、深化数字化改革，撬动环境治理系统性变革

坚持“问题导向、需求导向、效果导向、未来导向”，综合运用数字化技术提升环境治理效能，打造具有全国影响力的标志性成果。一是拓展“生态环境在线”综合集成应用的深度和广度。一体推进“1+5+N”的生态环境在线综合集成应用建设，开发“生态环境在线”驾驶舱，上线“碧水提质”“蓝天保优”“生态环境准入”等三个场景，推进“浙里无废”等已上线场景全贯通、全应用，实现生态环境核心业务全覆盖，提炼形成一批理论和制度成果。开展空气污染监测预警数字孪生试点，着力解决大气污染成因复杂、监测预警难等问题。二是推进生态文明领域改革重点突破。牵头推进生态文明领域各项改革任务，聚力推进减污降碳协同、环境准入、塑料污染治理、危险废物闭环监管“一件事”、环境污染问题发现机制等改革，努力放大改革牵动效应。三是发挥改革试点的示范带动作用。试点开展固定污染源项目环评与排污许可“一套材料、一表申请、一口受理、同步审批、一次办结”新模式。推进社会环境监测机构信用评价试点，在湖

州、金华、宁波试点基础上，向全省面上铺开。牵头做好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环评改革。

四、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推动绿色低碳转型

突出精准、科学、依法治污，印发实施《推进减污降碳协同增效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意见》，打好蓝天、碧水、净土、清废、降碳五大攻坚战，推动生态环境质量高位稳定改善，不断提升群众环境满意度、获得感。一是深入打好蓝天保卫战。实施空气质量全面改善行动计划，持续推进能源、产业和运输三大结构调整。推进低VOCs含量原辅材料源头替代和钢铁、水泥行业超低排放改造，完成1000个重点工业废气治理项目。加强移动源废气治理，推进露天焚烧、道路扬尘污染管控。加强区域大气污染联防联控。二是深入打好碧水保卫战。全面推进城镇“污水零直排区”建设，完成28个县（市、区）“污水零直排区”建设任务，工业园区“污水零直排区”建设率先收官。巩固陆海水环境质量成效，落实国控、省控断面“一点一策”治理，持续推进入海河流总氮、总磷浓度控制，分类推进入海污染源排口监测、溯源和规范化整治。推进县级以上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勘界定标和电子围栏建设，县级以上饮用水水源达标率保持100%。三是深入打好净土保卫战。抓好涉土源头防治，实施耕地土壤污染溯源排查，完成20个县（市、区）“源解析”工作。落实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修复制度，强化用途变更为住宅、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的污染地块环境监管，确保住得安心。加强农业农村污染防治，稳步实施重点园区和重点企业地下水污染管控。四是深入打好清废攻坚战。提升“无废城市”建设载体功能和品牌理念，完善省市县贯通、跨部门协同、政社企联动的推进机制，培育“无废城市细胞”2000个以上，50%设区市、30%县（市、区）建成“无废城市”。聚焦“趋零填埋”目标，完善固废利用处置体系，新增危险废物年利用处置能力20万吨以上，实

现一般工业固废收运平台县域全覆盖。五是深入打好降碳攻坚战。构建减污降碳协同工作体系,开展减污降碳协同创新示范区建设,严格“两高”项目环境准入。持续推进第二批低(零)碳试点建设,打造一批最佳实践案例。

五、加强生态修复保护,推动人与自然和谐共生

牢固树立尊重自然、顺应自然、保护自然的生态文明理念,结合我省自然条件、资源禀赋,实施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重大工程,确保重要生态系统、生物物种和生物遗传资源的有效保护。一是完善政策体系和推进机制。抓好《八大水系和近岸海域生态修复与生物多样性保护行动方案》的落地实施,全面推进八大水系水生态健康评价。制定关于进一步加强生物多样性保护的实施意见,开展《浙江省生物多样性保护战略与行动计划(2011—2030年)》中期评估和修编。二是加大生态修复和保护力度。修复河湖生态缓冲带300公里,推进13个水生态环境示范试点县(市、区)建设,打造一批水生态修复样板工程和实践案例。以山区26县等生物多样性保护优先区域为重点,持续推进生物多样性调查评估,摸清生物资源家底。完善自然保护地和生态保护红线监管制度,持续加大监督执法力度。三是加强宣传引导。做好COP15第二阶段会议线下展布展和平行活动筹备,开展生物多样性保护系列宣传活动,引导社会组织参与生物多样性保护工作,在全社会牢固树立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理念。

六、完善问题发现机制,防范化解环境风险

坚持抓保底、抓提升“两手发力”,建立健全源头问题自动发现机制、企业主体和基层监管部门主动作为机制,聚力构筑生态环境齐抓共管大格局。一是全力做好亚运会等重大活动环境质量保障。落实绿色办赛理念,编制实施环境质量保障方案,加强省市联动,强化会前环境污染和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加强会期环境质量监测、预报会商、执法巡查和环

境事件应急处置,确保环境质量安全。二是紧盯紧抓中央督察问题整改。一体推进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问题、舟山绿色石化基地环境问题、长江经济带警示片披露问题整改,加强调度对接、跟踪督办,进一步压实主体责任、监管责任、督导责任,形成督察整改工作闭环。提升主动发现问题能力,紧扣实用、好用、管用的原则,迭代升级“生态环境问题发现·督察在线”应用场景,进一步加强部门协同,确保线上线下同频共振、同向发力。三是严厉打击环境违法犯罪。推动出台“浙江省生态环境保护条例”,开展生态环境“大排查、大整治、大曝光”行动,严厉打击各类主观故意、性质恶劣的环境违法行为。健全生态环境损害鉴定评估方法和实施机制,加强生态环境修复与损害赔偿的执行和监督,提高生态环境违法成本。

七、加强党建统领,打造生态环境保护铁军

用好红色资源、赓续红色根脉、传承红船精神,不断提升生态环保队伍的向心力、凝聚力、战斗力,持续推进生态环保铁军建设。一是纵深推进“双建”工作。坚持党建红引领生态绿,大力实施“红色根脉强基工程”和“双建争先”工程。进一步深化党史学习教育,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学习制度,用活用好“浙环论坛大讲堂”。深入开展“三服务”,解决人民群众急难愁盼。二是全面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强化正风肃纪,驰而不息推动“四风”纠治,常态长效开展警示教育,加强日常管理监督,推动构建亲清政商关系。深入细致开展廉政风险排查和防范化解专项行动,打造可控、可监督、务实管用、有效运行的廉政风险防范化解体系,推动政治生态持续向上向好。三是加强干部队伍建设。科学制定干部人才队伍规划,认真落实选人用人“一体系三机制”,下管一级、联动两级,常态化开展业务大练兵、大比武,探索推进市县垂直管理提质增效。健全完善容错纠错、澄清保护、松绑减负机制,为担当实干的干部保驾护航。政

坚持稳进提质 深化改革开放 为全省大局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浙江省商务厅党组书记、厅长 韩杰

2022年,全省商务工作的主要思路是: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统筹发展和安全,围绕“六稳”“六保”,提振居民消费,稳住外贸外资基本盘,保持商务运行在合理区间,推动商务高质量发展,建设国际贸易枢纽,推进高水平对外开放,畅通国内国际双循环,打造有商务辨识度的标志性成果,为全省大局作出新的更大贡献。重点抓好八个方面工作:

一、打造商务硬核成果。一是扎实推进共同富裕示范区建设。聚焦扩中、提低,深化商务领域试点,推动山区26县跨越式高质量发展。项目化清单式推进33个结对开发区开展合作,探索建立3条以上产业链“双链长制”试点。实施“数商兴农”共富行动,加快县域商业体系建设,推动社区商业标准化。二是纵深推进数字化改革。进一步梳理核心业务,完善数字商务底座,推动体系架构迭代升级,打造“贸易大脑+未来市场”。迭代升级浙里好家政等重大场景应用,加快单用途预付卡监管等场景应用建设。三是高质量推进长三角一体

化发展。深化长三角自贸试验区联动发展,加强长三角期现一体化油气交易市场建设,推动浙沪跨港区船用保税燃料油加注常态化运行。支持绿色生态一体化示范区嘉善片区、长三角(湖州)产业合作区、杭海国际数字贸易新城建设。

二、建设新型消费中心。一是建立健全消费监测评估体系。完善优化消费高质量发展指标评估体系,多维度精准反映消费市场运行情况。二是优化消费供给。制订新一轮消费促进政策。鼓励各地出台促进汽车消费等有力举措,稳定大宗商品消费。推进老字号企业创新。提振餐饮消费,开展“百县千碗”美食进街区系列活动。持续打响“浙里来消费”品牌。三是发展服务消费。持续抓好数字生活新服务,新增一批样板县、特色镇。鼓励零售模式创新。打造一刻钟商贸便民生活服务圈。办好第三届浙江家政节。四是打造消费新场景。抓住亚运契机,支持杭州建设国际消费中心城市。深化2个全国示范步行街建设,累计培育省级步行街20条左右。推动夜经济试点城市建设,累计创建20个左右夜经济样板城市。认定8个省级示范智慧商圈。五是鼓励绿色消

费。完善再生资源回收体系。创新制定绿色产品消费支持政策。培育100家绿色餐厅,创建30个以上绿色商场。

三、完善现代商贸流通体系。一是大力培育商贸流通主体。加快培育大型连锁商贸企业,推进传统商贸企业数字化改造。推进实施商品市场优化升级专项行动。办好“之江创客”电子商务双创大赛等活动。二是推进县域商业体系建设。打造杭州、金华等国家级和区域级流通节点,认定30个现代商贸特色镇,推进60个商贸发展示范村。深化国家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工作,完善全省农村商贸流通骨干网络。三是开展供应链协同创新与应用。力争新增1个全国示范城市,10家全国示范企业。在4个以上城市试点推广数字供应链创新服务场景应用。打造20个左右供应链协同创新综合体。四是深化内外贸一体化改革试点。全力争取内外贸一体化改革国家试点。强化主体示范引领,新培育300家领跑者企业,30个内外贸一体化改革试点产业基地。加强信用保险政策创新,进一步扩大内贸信保覆盖面。

四、稳住外贸基本盘。一是加强外贸主体培育。实施新一轮外贸主体培育行动计划,全年新增外贸主体1万家以上,新增有外贸实绩的企业5000家。二是大力开拓国际市场。大力实施“浙货行天下”工程,稳住欧洲和美、日等传统市场,积极开拓“一带一路”等新兴市场。三是大力发展外贸新业态新模式。实施市场采购贸易创新提升专项行动,落实外综服地方标准,加快海外仓全球布局,推广海外智慧物流平台,加大对建设使用海外仓的支持,新增省级公共海外仓25个。四是加快外贸转型升级。高质量建设70个国家级外贸转型升级基地,积极申报新一批基地。推动更多企业由贴牌向品牌出海转变,“浙江出口名牌”累计

达到900个以上。推进绿色贸易发展。五是扩大进口。精心组织参加第五届进博会。深化进口贸易促进创新示范区和重要进口平台建设。办好海淘汇、青田进口博览会等一系列进口促进活动。六是实施RCEP三年行动计划。增强与日本等国的经贸合作。加强宣传培训,用足用好原产地累积规则、关税减让等措施。支持探索建设RCEP高水平开放合作示范区。七是加强贸易救济调查。开展国家多主体协同应对贸易摩擦综合试验区建设,推进贸易调整援助国家试点,实施企业外经贸合规体系建设三年行动计划。深化“浙”里有“援”法律服务。

五、打造全球数字贸易中心。一是加快政策实施。落实省委、省政府关于大力发展数字贸易的若干意见。加强国际一流数字经济企业招引,集聚一批具有国际影响力的数字贸易企业。二是高质量举办首届全球数字贸易博览会。精心筹备开幕论坛,高水平办好中心展示馆和企业展,打造数贸会线上平台,开展一系列体验活动,促成更多成交和数字贸易头部企业落地。三是推动跨境电商高质量发展。开展跨境电商“店开全球”“品牌出海”“独立站领航”三项行动,新增2万家出口网店,培育支持200个跨境电商品牌和独立站。统筹推进全省域跨境电商综试区改革创新,开展综合评价。深化跨境电商产业集群试点,加快跨境电商生态体系建设。跨境电商进出口额增长30%。四是深化服务贸易创新发展。抓好国家数字服务出口基地和文化出口基地建设,争创国家数字贸易示范区。全面深化杭州国家服务贸易创新发展试点,争创首批国家服务贸易创新发展示范区。推进37个省级服务贸易发展基地建设。组织好服贸会等17个重点展会。实施展览业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计划。

六、推动形成稳外资拓内资合力。一是完善招商工作机制。建立健全全省统筹、省级部门分工合作、市县主动承接的招商工作体系,构建“一把手”招商等五大机制。制定全省招大引强激励办法。二是加强高质量项目招引。加快建立全省招大引强项目库,扩大制造业对外开放,力争制造业使用外资比重超三分之一;新增世界500强项目20个。用好国务院稳外资协调机制和省招大引强专班,强化土地等要素保障。牢固树立绿色低碳理念,严控“两高”项目。三是拓展招商引资渠道。加强商务代表处建设,健全国内外招商网络。加强投资促进,深化展会招商,强化中介招商,创新开展资本招商。围绕重点产业链,举办一系列招商活动。四是持续优化营商环境。积极争取国家服务业扩大开放综合试点。建立健全重大项目省领导联系机制。健全外资企业投诉工作机制,开展外资企业服务月活动,组织5场外资企业圆桌会。

七、高质量建设自贸试验区。一是加快数字自贸区建设。争取数字人民币试点,建设浙江数据国际交易市场并实质性运营。持续迭代浙里自贸应用,上线更多场景应用。二是推进油气全产业链创新发展。加快打造大宗商品资源配置基地,争取石油储备改革创新试点。推进舟山绿色石化基地建设二期项目全面建成投产。深化国际油气交易中心建设,推动仓单质押融资实质性开展。三是增强自贸试验区重要枢纽作用。推进宁波舟山港世界一流强港建设,建设义乌“第六港区”,推动宁波舟山港试点实施启运港退税政策。四是实施高水平开放压力测试。建立高标准经贸规则和国内先进自贸区对标对表机制,研究制定并向上争取改革措施清单,提出省级具体举措,在数字经济等方面开展压力测试。五是加快制度集成。全面落

实自贸试验区外商投资准入负面清单。利用第五航权,试点多式联运“一单制”改革。加快推出油气“期现结合”业务产品,推动本外币合一银行账户体系试点片区全覆盖。贯彻实施《中国(浙江)自由贸易试验区条例(修订)》,出台容错纠错办法配套细则。六是提升开发区发展能级。完善整合提升制度体系建设,规范开发区从创建、运营、整合提升、考评的全生命周期管理。加强开发区综合考评结果应用。持续推动《浙江开发区条例》立法。指导综合保税区错位发展。推动产业链“链长制”试点全覆盖和示范“有进有出”,探索建设绿色低碳产业链“链长制”试点。完善国际产业合作园培育体系和建设体系。推动10个联动创新区高质量发展。

八、促进国际产能合作。一是深化与中东欧国家合作。加快全省域中国—中东欧国家经贸合作示范区建设,高水平举办第三届中国—中东欧国家博览会。加大政策支持力度,扩大中东欧商品进口。二是加大培育本土跨国公司。鼓励有条件有实力的企业有序“走出去”,开展高水平对外并购,深化跨国并购回归产业园建设,做强浙江总部。完善走出去服务体系,实施“丝路护航”行动。三是优化境外经贸合作区布局。高质量建设境外经贸合作区,新增1个省级园区。支持浙江中小企业在境外集聚发展。推进捷克站、迪拜站等海外系列站建设。四是加强重点国别合作。深化浙新经贸交流合作,筹备举办中非经贸合作论坛,打造中日韩经贸合作新平台。推动50个补链延链强链国际合作项目。五是推动“义新欧”中欧班列高质量发展。抓好“义新欧”中欧班列货源组织、业务拓展、基础设施改造提升,争创中欧班列集结中心示范工程,确保全年开行超过2000列。政

促进共同富裕“提低”十论

◎ 沈 轩

下好促进共同富裕这盘大棋，“提低”是牵一发而动全身的制胜之要。应当看到，低收入群体规模庞大、占比较高，是我们必须面对的事实。基于当前基本国情，让低收入家庭实现稳定增收是推动全体人民迈向共同富裕的重要方面。把低收入群体这块短板补上，缩小城乡差距、区域差距、收入差距就有坚实的基础，人民群众就会增添更多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和认同感，共同富裕才能有稳固的基本盘。

收入的低、中、高，直观表象为收入水平不同，实质上是一个社会的劳动力素质结构、经济发展水平和整体治理状况的综合反映。相对中高收入者，低收入群体自身发展能力、创业创新能力、抗风险能力整体偏弱，不少还是需要重点关注的困难群体。啃下“提低”这块硬骨头，既要拿出像打赢脱贫攻坚战那样的坚韧决心，也要形成遵循科学规律的方法良策，以此撬动共同富裕取得更为明显的实质性进展。

一、“提低”是共同富裕的总体论，让更多人共享高质量发展成果，在追求美好生活的道路上“一个也不能少”

马克思在关于未来社会制度论述中指出：“每个人的自由发展是一切人自由发展的条件。”共同富裕作为新的发展阶段和发展形

态，富裕是前提，共同是关键，二者相辅相成、相得益彰。富裕水平能否提升，共同范围能否扩容，一定程度取决于低收入群体收入能否实现较大幅度的提高。从社会结构看，只有推动越来越多的低收入者增收，才能让更多人向中等收入群体流动。“提低”的源泉涌流，“扩中”便能草木丰盈；从内生动力看，低收入群体的消费意愿受制于消费能力，“想消费没有钱”是主要问题，这一群体收入增加了，整体消费潜能便得到释放，社会购买力也随之提高，从而激活拉动内需的一江春水，带来经济发展的滚滚春潮。

谋一域，必先谋全局。要立足共同富裕的大场景推进“提低”，用联系的、发展的眼光看待“提低”，不断抬升工作的格局和视野，推动更多资源要素向“低”的领域倾斜和集聚，努力在加快高质量发展中实现可持续的“提低”，在增强发展协调性平稳性中持续减少低收入群体存量，让更多低收入者不断向中等收入群体靠拢、蝶变。

二、“提低”是螺旋上升的相对论，程度有差别、时间有先后，不可能同同步、整齐划一

实践表明，低收入群体是在特定历史条件下经过较长时间发展演变进场的，也必将在走向共同富裕的发展进程中逐步退场。就拿分配关系来说，按照马克思主义的分配理

论,一定的分配关系只是历史规定的生产关系的表现。生产关系内在要素的结构不同,群体间的分配收入必然有所差别。这就决定了“提低”是相对的,进度上有快有慢,程度上有高有低。就像体育馆里比赛退场,如果成千上万观众蜂拥而上冲向出口,就会造成拥堵甚至踩踏;相反,只有按指引有序离开,才能高效顺畅通过出口那道门。

通向共同富裕的大道上,政府和社会关注帮扶的阳光理应洒向每个低收入者。然而,阳光照到每个人身上的时间总是有先有后,不可能同时照遍所有人。“提低”亦是如此,不同个体所处的环境、自身的能力、面对的机遇各不相同,难以同时同等、整齐划一地提高收入。而且,适度的、可接受的差距,是社会发展的客观规律,也有利于激励人们的奋斗和创造。要科学制定共同富裕的最低标准,在关注个体收入变化的同时,更加注重整体变化和发展趋势,使低收入群体实现和整个社会同步的收入增长,让全社会正确看待“提低”、促进“提低”。

三、“提低”是久久为功的渐进论,既要尽力而为,又要量力而行

一切事物的发展是可能与可行的有机统一。习近平总书记谈到脱贫攻坚时指出:“既不能脱离实际、拔高标准、吊高胃口,也不能虚假脱贫、降低标准、影响成色。”提高低收入群体收入也是同样道理,满腔热情的攻坚克难固然重要,稳扎稳打的科学态度必不可少,凡事要按经济社会发展规律来办。“提低”之法如同挑水之道,并不在于一次性挑得多。如果水桶装得太满、一味贪多,超出承受范围,挑起来就会非常吃力,摇摇晃晃,水洒了一地,弄不好还会跌倒摔伤,最终适得其反。只要保持久久为功、循序渐进的定力,长此以往,自然会挑得更多、挑得更稳。

作为走向中国式现代化的一道必答题,“提低”因国情而动,要顺国情而进。需要正视的是,在14亿多人口中,低收入人群基数仍占

大头,城乡、地区、群体之间的差异客观存在。所有这些,都不以人的主观意志为转移,更不是一朝一夕就能改变。要坚持一切从实际出发,实事求是确定“跳一跳够得着”的目标,在经济发展和财力可持续的基础上,根据现实条件把能做的事情尽量做起来,不好高骛远,不急功近利,不做过头事,不开空头支票,积小胜为大胜,积跬步至千里。目标越是激励人心,过程更要脚踏实地。要摒弃“一夜暴富”的幻想,保持历史耐心和理性心态,一步一个脚印推动共同富裕的梦想照进现实。

四、“提低”是多方协同的系统论,个体要发挥主观能动性、提高劳动创造力,政府企业社会要各尽所能

造成低收入的原因是多方面的,既有发展不平衡不充分所致,也有资源禀赋所限;既有自然灾害、伤老病残的因素,也有坐享其成、努力不够的问题;既有保障体系的不健全,也有制度性安排的不合理。这决定了“提低”是一项系统性社会工程,靠某个方面的单打独斗是远远不够的,靠某些领域的零敲碎打、修修补补无法根本性解决,要坚持政府、企业、社会、个人多轮驱动、综合施策,增强整体效能。

好日子是干出来的。奋斗是“提低”的基调和底色。浙江人身上一直流淌着务实奋斗、能拼敢闯的基因,从“历尽千辛万苦,说尽千言万语,走遍千山万水,想尽千方百计”的“四千精神”、“白天当老板,晚上睡地板”的“两板精神”,到“求真务实、诚信和谐、开放图强”的与时俱进浙江精神,不断赋予人们创新创业创造的力量。“提低”,首先提的是精气神,通过完善政策法规和制度体系,激发重点群体的积极性,激活干事创业的源动力,实现“要我富”到“我要富”的转变。政府、企业、社会要协同发力,通过“政府减税让利于企业、企业加薪让利于员工、公益善行造福于社会”的组合拳,实现有效市场、有为政府、有爱社会,营造各方参与、人人奋斗、共享发展的“提低”生

动景象。

五、“提低”是扬长避短的实践论,要变不利因素为有利因素,把潜在优势转化为发展优势

要清醒认识到,“提低”不只是逢年过节的走访慰问,不是遇到困难时的应急救济,也不是简单的送油送面,而是一个赋能强身、帮扶提高的过程,推动高质量发展才是治本之道。事实上,有些地方和领域发展水平相对滞后,低收入群体比较集中。扭转这种状况,关键在于找到适合自身发展的金钥匙,驶入后发崛起的快车道;在于因地制宜、因势利导,打开比较优势、相对优势向现实优势、发展优势转化的通道。

当前,高速公路、高铁等路网设施纵横各地,互联网基础设施遍及城乡,大大畅通了传统意义上的时空阻隔,极大重塑社会发展的生产力布局。曾经的偏远山区、海岛成为人们纷纷向往的“诗和远方”,往日的贫瘠土地也能上演遍地黄金的传奇故事。要深入挖掘加快发展地区在山水人文等方面的独特优势,加快推动低产低效领域的转型升级,抓住碳达峰碳中和、数字变革、消费升级等带来的时代机遇,让绿水青山更加充分地转化为金山银山,让更多人共享高质量发展带来的红利,让低收入者在家门口就能端起致富的“金饭碗”。

六、“提低”是精准施策的重点论,必须聚焦重点群体精准滴灌,不能搞大水漫灌简单化

低收入群体分布广泛,内部结构差异性大,无法做到靠“一个方子治百病”。如果具体情况摸不准,眉毛胡子一把抓,工作效果就会大打折扣,甚至“干部流了一身汗,群众不点赞”。要坚持“一把钥匙开一把锁”,在重点处、关键处、要害处上发力,对症下药、精准滴灌、靶向治疗,把有限的人力、物力、财力真正用在“刀刃”上,通过打好重点群体增收的攻坚战,带动打赢“提低”的总体战。

所谓“精准滴灌”,在农业生产领域就是按照作物需水要求,将水和养分一滴一滴、均匀而又持续地输送到作物根部,既节水又增

产。提高低收入群体收入也要遵循这种方法,找准低收“病根子”,开好增收“药方子”。低收入农户和困难群体是“提低”的重点对象。对低收入农户,要加大农村集体经济收益分配倾斜力度,盘活农村要素资源,合理利用土地资源,为农村居民创造更多增收机会,深化“一户一策一干部”帮扶机制,开发更多乡村公益性岗位,创新财政金融支持政策,探索建立多形式立体化的帮扶形式。对困难群体,要加大救助帮扶力度,完善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标准,让老弱病残等特殊群体的生活得到更好保障。

七、“提低”是以人为本的主体论,不仅要提高人们的收入,更要增强勤劳致富的能力

有一个故事,两个饥饿的人被困沙漠,有位长者施以援手,给了他们一篓活鱼和一根鱼竿。一个选了活鱼,另一个选了鱼竿。选鱼的那个人就地烧火,没多久就把鱼吃完了,最后饿死在空空的鱼篓旁;选鱼竿的人忍饥挨饿向海边走去,正当他望见不远处大海时却因体力不支倒下。试想如果两人共用活鱼和鱼竿,那么结局可能截然不同。这启示我们,增加低收入群体眼前的收入,恰似给一筐筐“活鱼”,解决的是“近渴”;提升他们勤劳致富的本领,培养自我造血能力,则如同给了钓鱼的“鱼竿”,将来就有源源不断的“远水”。

人民群众是创造幸福生活的主体。授人以鱼和授人以渔,是“提低”的一体两面,既保证“眼前的幸福”,更创造“稳稳的幸福”。从现实情况看,低收入群体中不少是就业困难人员,有的甚至是零就业家庭。一些低收入群体知识技能水平不高,从事的多是替代性较强的职业,在稳收增收创收方面仍有困难。更充分、更高质量的就业,是实现“提低”的硬道理。针对重点群体,我们需要维护稳定的市场环境,提供充分的发展条件。一方面,要探索建立低收入群体就业保障机制,制定与企业稳岗扩岗相挂钩的财政金融政策,让更多低收入群体有活干、有钱赚。另一方面,要健全

以就业为导向的低收入群体终身素质提升体系,精准开展适合各类群体基础、符合职业期待的技能培训,特别要注重提高农业农村低收入群体致富能力,想方设法让他们拥有一技之长,在“提优”“提质”中实现高水平“提低”。

八、“提低”是加固底板的兜底论,基础在于织密民生保障网,最大限度降低掉队的风险

没有托底,心里没底,这是许多低收入者的真实心态。“提低”需要建立在稳定预期的民生保障基础之上,基本的公共服务覆盖了人的全生命周期,影响人的早期发展能力、成年时期就业保障和老年时期的生存能力。从城乡居民的支出端分析,教育、医疗、养老、住房等刚性支出,是影响低收入群体收入水平的突出变量,一些低收入群体往往由于这方面的负担,导致入不敷出;有的甚至以降低自己的基本需求为代价,减少这部分开支。只有托住低收入群体的民生之“底”,以基本保障解决后顾之忧,才能让他们满怀信心去谋幸福、奔未来。

民生保障网能否兜住低收入群体,一方面,这张网要张得足够大,确保每个人都能入网;另一方面,也要把网织得更细更密,网眼太大了,就会漏掉部分收入过低的老百姓。要更加注重普惠性、基础性、兜底性的民生建设,完善最低工资标准调整评估机制,缩小城乡居民最低生活补助标准差距,健全大病保险制度、社会救助制度、养老托育服务,把人民群众的基本生活保障兜起来。特别要加大针对低收入群体的专项减免、定向补贴、特殊援助等保障力度,切实减少低收入群体在教育、住房等方面的不合理支出,有效减轻低收入者的生活负担,筑牢“提低”的坚固防线。

九、“提低”是全面发展的两点论,既要让人们经济上有更高的稳定收入,也要使越来越多的人精神上更富有

人们常说,“多赚一点钱,让生活好一点”。然而,随着物质的“低谷”逐渐被辛勤汗水所填平,精神的“洼地”便会显现出来。文化的力量总是润物细无声。一个精神明亮的人,即便身

处陋室也能不坠青云之志,铆足干劲追求美好生活。没有精神富足就没有真正的共同富裕。“提低”,既要提物质之低,也要提精神之低。无论身体跑得多快,灵魂都不能掉队。有时候,读几本好书,看几场演出,或许更能使人感到满足、得到快乐、充满力量。衡量“提低”的成色,取决于低收入者内心的获得感幸福感,不仅限于物质方面的单向维度。

文化先行孕育发展先觉,精神滞后导致行动落后。物质与精神双轮驱动,“提低”这驾马车才能行稳致远。要把保障好低收入群体的基本文化需要,摆在“提低”的突出位置,健全低收入群体基本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立诸如社保卡、医保卡之类的文化保障卡制度,让广大低收入群体从文化服务中增强前行的信心和力量,在文化脉动中感受科学之美、人文之美、风尚之美,从而生活得更有尊严、更有品质。

十、“提低”是系统治理的改革论,要以改革办法和举措加以破解,构建由低向中流通的体制机制

提高低收入者收入,涉及方方面面、各个领域,本身就是一项重大改革。无论是收入分配、社会保障,还是户籍制度、要素流动,每一项工作的推进,都需要拿出改革的决心、树立改革的思维、提出改革的举措。如果只靠非制度性的帮扶和支持带动,难以从根本上解决“提低”的可持续问题。必须依靠规范、有力、长效的制度体系来推动,在理顺关键制度上狠下功夫、求得突破。

小智治事,大智治制。收入分配改革直接关系到“提低”的质量和成效。要探索建立工资支付保障机制和工资合理增长机制,提高劳动报酬在初次分配中的比重,创新加快发展地区和低收入群体转移支付制度,多渠道增加他们的收入。要为低收入群体创造均等的发展机会,增加普惠性人力资本投入。要加快完善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长效机制,建立公共服务跟人走的配套制度,在住房保障、医保社保、子女上学等方面享受同等(转下页)

当代中国共同富裕实践的关键之举是有效扩大中等收入群体

文雁兵

共同富裕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和实践的根本目标，是对西方福利社会的全面超越和人类文明的全新形态。如果说“八八战略”是浙江率先进行共同富裕自主性实践探索的1.0版本，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则是浙江率先进行共同富裕示范性实践探索的2.0版本。前后两个时期的探索不是简单的延续和继承，而是一种跃升和飞跃，其关键之处在于有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指引，能够有效破解共同富裕推进过程中的普遍性难题，切实满足人民的期盼，全民拾级而上，共富同向同行。

扩大中等收入群体是推进共同富裕的基本要求。《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提出，在“十四五”时期“着力提高低收入群体收入，扩大中等收入群体”，到2035年“中等收入群体显著扩大”。《浙江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实施方案（2021—2025年）》提出，率先基本形成以中等

收入群体为主体的橄榄型社会结构。可以说，扩大中等收入群体，进而形成橄榄型社会是扎实推进共同富裕和建设好共同富裕示范区的关键所在。

扩大中等收入群体是通往共同富裕的必经之途。为何强调中等收入群体的重要性？因为它在政治上被看作是社会稳定的基础，在经济上被看作是促进消费和内需的主力，在文化上被看作是承载现代文化的主体，在社会上视为形成橄榄型社会的基石。橄榄型社会是社会阶层结构中极富极穷的都很少而中间阶层相当庞大的社会。从经济学意义来说，就是中等收入群体或者中间阶层人数的比例最高，与之相对应的是病态的沙漏型（或称哑铃型）社会和金字塔型社会。一个社会的中间阶层的出现和壮大，使原来对立的贫富两极变成了一个连续的数列，收入和财产从富裕到贫穷逐级递减，这就让每一个社会成员看到拾级而上的希望，有助于缓和贫富差距造成的社会对立情绪。因此，对于国家来说，橄

（接上页）待遇，促进农村劳动力顺利转移到就业机会更多的城镇地区或发达地区，让农民进得了城、扎得下根。要以数字变革支撑赋能“提低”，建设低收入群体基础数据库，精准

掌握低收入人群在哪里、有哪些，帮什么、怎么帮，动态监测群体结构和收入变化，实现各项政策的综合集成、高效协同。

（来源：“浙江发布”微信公众号2021年12月28日）

橄榄型社会最稳定和最有活力;对社会来说,橄榄型最安全和最有保障;对民众来说,橄榄型社会最自由和最有希望。橄榄型社会的本质是一种动态的社会发展机制,在物质财富、发展稳定、社会流动等各方面具有自我调节和完善能力,是通向繁荣之路和共同富裕的必然选择。从全球视域来看,世界上许多现代化发达国家都是这种社会结构或形态,也正是这种结构或形态铸就了许多国家今日的发达和辉煌。如澳大利亚中等收入群体占66%,比利时、新加坡中等收入群体占60%以上,意大利、日本、西班牙、英国中等收入群体占55%以上。

扩大中等收入群体需同时做到有效收入增加和保持社会流动。劳动收入是中国广大居民最主要的收入来源,扩大中等收入群体的关键是将中低收入者通过三次分配进入到中高收入群体当中,首先要做的便是如何提高广大居民的劳动收入和整个社会的劳动收入占比,这又取决于两个因素:收入增加和社会流动,即需要形成多元化收入结构和保持良好的社会流动性。前者是基础,后者是保障。从收入增加角度看,橄榄型社会依赖于多元化的收入来源和良好的收入结构。一是从来源看,居民收入通常由工资性收入、转移性收入、经营性收入、财产性收入组成;二是从结构来看,居民收入由土地、劳动、资本、管理、技术、数据等各类生产要素收入组成。中低收入群体的收入结构中,工资性收入和劳动要素收入通常是主要部分,却往往较低,尤其是劳动要素与资本要素相比有着天然的劣势,劳动收入份额在全球都是趋于下降,在技术快速进步和数字文明加速背景下更是如此,故而扩大中等收入群体比例,进而形成橄榄型社会的关键举措,首先是提高居民收入结构中的工资性收入和劳动要素收入,其次是创造条件让更多群众拥有经营性收入、财

产性收入、转移性收入,以及其他要素收入。如何形成有利于广大普通劳动者和低收入群体有效增加收入的可行机会,适宜产业、体制机制、发展模式也尤为重要,毫无疑问,更加坚定坚持“两个毫不动摇”“两个健康”“大众创业、万众创新”,更加有力推动民营经济发展,更加有效助力小微企业发展是必然选择。从社会流动角度看,橄榄型社会要建立在充分的自由选择上,是良好的机会平等的流动社会。中国古话“龙生龙,凤生凤,老鼠的儿子会打洞”,说明较低的社会流动性会造成社会僵化和阶层复制;“朝为田舍郎,暮登天子堂”,描述了较高的社会流动性提供的机会公平。中国古话“不患寡,而患不均”,意为相比结果而言,人们更注重公平。社会流动性下降不仅会造成贫富差距拉大,更容易让经济发展陷入“中等收入陷阱”。曾经的“富二代”“官二代”“贫二代”“农二代”等媒体热词和近来的“内卷”“躺平”等媒体热词,从侧面反映出我国社会流动性还需要进一步提升,加快实现公共服务均等化,实现人的全生命周期公共服务优质共享,进而提高社会流动性解决阶层固化、社会僵化、机会零化,实现多元发展、包容发展、共享发展,为提高居民收入和扩大中等收入群体提供机会。

当代中国的共同富裕是基于普遍富裕基础上的差别富裕,是全体人民在共同富裕道路上的同向同行,是在高质量发展基础上做好蛋糕、做优蛋糕、分好蛋糕的协同实现和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的有效解决。当代中国的共同富裕实践既要吸取西方福利国家的经验教训,也要遵循市场经济的发展规律,关键之举是如何在经济高质量发展基础上有效扩大中等收入群体,形成橄榄型社会,为共同富裕奠定坚实的物质基础和牢固的社会基础。政

(作者系嘉兴学院中国共同富裕研究院执行院长、经济学院院长)

以宅基地制度改革促进共同富裕

内容提要:2015年以来,义乌市在农村土地制度改革三项试点工作中,在全国先行先试农村宅基地所有权、资格权、使用权“三权分置”制度设计。2020年,义乌市全面深化宅基地“三权分置”,以高质量发展农村事业为基石,充分运用先富带后富,致力于系统破解“村居、村间、村民”共同富裕核心问题,让改革红利惠及全市农村和农民,走出具有借鉴意义的共同富裕新路子。

一、案例背景

2015年以来,义乌在全国首创首提、先行先试农村宅基地所有权、资格权、使用权“三权分置”制度设计。2020年,义乌又承担起农村宅基地制度改革试点任务,全面深化宅基地“三权分置”,对标建设高质量发展高品质生活先行区、城乡区域协调发展引领区、收入分配制度改革试验区、文明和谐美丽家园展示区,构建城乡深度融合发展的“双向开放”新机制,推动乡村振兴,助推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目前,全市按村集体经济组织颁发集体土地所有权证725宗,做到应发尽发;已发放宅基地权证18.97万宗,其中房地一体的宅基地不动产权证13.5万宗。

二、主要做法

打破城乡二元化壁垒,引领村居共同富裕。义乌探索打破城乡二元化壁垒,构建农村宅基地价值平台,充分释放宅基地财产属性,探索开展宅基地使用权(住房财产权)抵押贷款,赋予农民扩大生产的“第一桶金”。同时充分盘活利用农房发展乡村产业,吸引社会资

本投入乡村振兴建设,大力提高农民财产性收入,引领农民走向致富之路。一是探索宅基地使用权(住房财产权)抵押贷款。全市范围内持有农房不动产权证的农户,都可以以农房抵押担保方式申请贷款。2015年12月28日,义乌发放全国农村宅基地抵押贷款第一单,目前已累计发放贷款2.7万笔、总额190亿元,不良率仅为0.2%。农房抵押贷款比一般贷款利率低2.45个百分点,为农户节省利息4.66亿元。贷款主要用于个体工商户经营(占比91.54%)和农民购买住房(占比2.55%)。目前正在建立完善农村住房抵押贷款风险补偿机制和抵押农房司法处置机制,缓释抵押贷款风险,保障承贷农户基本居住权益,防止农民流离失所。二是盘活利用农房发展乡村产业。引导鼓励农民个体、村集体、社会资本通过自营、出租、入股、合作等多种方式,利用农村宅基地和住房发展乡村旅游、电商等特色产业,已培育淘宝村162个,农民每年获得的财产性租金收益超过60亿元。如,被誉为“中国网店第一村”的江东街道青岩刘村,该村大部分房

屋出租用于发展电商产业,年人均房屋出租收入近6万元,全村年租金总收入达1.02亿元。对于异地搬迁的废弃农房,因地制宜采取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和联营等形式发展民宿旅游。如,上溪镇里美山村异地奔小康后,将12.06亩原宅基地和房屋用于旅游民宿开发;山区村赤岸镇杨盆村110户农户将老房以联营形式用于开发休闲旅游隐居小镇项目,年收益平均每户5000余元。三是退出宅基地复垦形成“集地券”。将自愿退出的宅基地以及废弃闲置的农村建设用地等进行复垦,验收合格折算成建设用地指标,即“集地券”,成为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的升级版。“集地券”实行台账管理,集中统筹使用,政府按40万元/亩保护价回购。全市已完成“集地券”项目验收4737亩,全部统筹用于民生和重大产业项目。如,城西街道毛店桥头村上田畈自然村,通过拆迁废弃地块复垦,新增耕地面积9.7亩,村集体收入388万元,人均增加收入2.425万元。

均衡村与村间资源禀赋差异,引领村间共同富裕。义乌突破性地打破宅基地村域限制,将宅基地利用面放大到全市层面,创新宅基地资格权有偿调剂、宅基地跨村安置等多种方式,同时建立宅基地整备制度和所有权收益制度,保障村集体收益稳定收入和合理利用,达到村与村共富目标。一是放活宅基地资格权市场化配置方式。在全国率先尝试宅基地资格权有偿调剂,在尊重农民意愿和保障必要居住条件的前提下,宅基地资格权在落地前,农户如自愿退出的,由村集体统一回购,再通过市场公开配置方式有偿调剂给本市农民。目前已有9个村调剂宅基地资格权面积10137.8平方米,成交金额3.11亿元。二是允许宅基地使用权有条件转让。宅基地使用权转让方必须持有不动产权证书;属农村村民的,必须保证转让后仍拥有人均建筑面积不少于15平方米的合法住宅。已完成新农村建设的,允许在本市农户间转让,

使用期限70年,村集体按宅基地基准地价的20%收取所有权收益;未实施或正在实施新农村建设的,只能在本村内部流转。目前已办理转让登记6014宗,其中跨村转让1462宗。三是首创宅基地跨村安置。义乌全面探索在宅基地所有权、宅基地资格权不变和“一户一宅”的前提下,推进宅基地使用权的跨村跨镇街落地。安置剩余的宅基地由村集体委托授权给所在镇街农村土地整备公司,以公开竞价有偿选位方式安置给本市范围内有宅基地资格权的农户,农户中标取得宅基地后,不改变其原有集体经济组织成员身份,允许将户口迁入落地村。目前已有1241间宅基地完成选位安置,解决431户农户建房问题,盘活农村建设用地475亩,成交总金额4.59亿元,村集体收益2.36亿元,其余收益和宅基地跨村安置地价差收入归镇街整备公司统筹,用于公共事业建设,让镇街全体农村居民共享改革收益。

推动村内财富再分配,引领村民共同富裕。通过实行宅基地有偿使用、有偿选位等方式,市场化配置村内资源,由村集体统一收取宅基地收益,并出台指导意见,明确收益优先用于村内村民共富。一是轻微违法实行有偿使用。义乌分类妥善处理农村宅基地历史遗留问题,对于建设用地范围内超占少于一间(36平方米)、超建不超过一层的,列为轻微违法,按20年一次性收取有偿使用费后,允许农户办理不动产权证。试点以来,全市累计有6.3万户农户完成农房历史遗留问题处理,村集体收取有偿使用费13.05亿元。二是鼓励宅基地有偿选位。出台宅基地投标选位指导意见,鼓励公开竞争有偿选位,发挥市场配置作用,既实现宅基地优化配置,又为村庄配套基础设施建设筹集资金。试点以来,累计收取有偿选位费49.6亿元,全市历年累计收取有偿选位费约135亿元。三是健全宅基地收益分配机制。制订收益分配管理指导意见,健全宅基地分配、流转、退出、经营等收益主要由农民获

得的保障机制,完善农村集体经济组织获得的宅基地增值收益、宅基地有偿使用和流转的所有权收益在集体内部分配机制,明确收益优先用于本村开展基础设施建设、村容村貌整治、农田水利修整、住房困难户危房户补助等,收益由集体经济组织成员长期分享。试点以来,全市农村集体直接收益超过86亿元。

三、主要成效

义乌宅基地历史遗留问题处理和有偿使用、农房发证和抵押贷款、宅基地有条件转让和跨村安置、“集地券”等多项改革成果居全国前列。2020年全市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42158元,同比增长6.7%。城乡收入比为1.90:1,继续稳步缩小,农村居民恩格尔系数为33.9%,接近富裕水平。

城乡更融合。城镇规划红线范围内开展新社区集聚建设,引导农民变市民。城镇规划红线范围外建设和美丽乡村,宅基地使用权放活、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强化人、地、钱要素供给,以就业、环境留住人,以发展机会吸引人。改革后,义乌城镇化率提高了3个百分点,达到79.67%,城乡居民收入差距缩小到1.90:1,已达到浙江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设定的2025年目标。

用地更集约。城乡新社区集聚建设比传统垂直房改造模式节约土地51%,比村庄现状用地节约36%;农村更新改造人均用地规模不超过100平方米,鼓励少占或不占耕地;退出宅基地复垦成“集地券”的,政府按保护价收购。2016年义乌成功争创全国国土资源节约集约模范县(市)。

权益更显现。通过轻微违法的农房历史遗留问题处理后登记发证的方式,给农民吃下了“定心丸”。通过城乡新社区集聚建设和农村更新改造的方式,宅基地和农房价值大幅提升,租金也稳步提高,增加了农民财产性收入。

发展增活力。通过宅基地抵押贷款的方式,拓宽农民融资途径,破解乡村振兴资金难

题。全市共有宅基地20余万宗,按平均每宗贷款50万元推算,理论上可盘活资产1000亿元以上,将极大刺激农村投资。

集体增收入。通过宅基地所有权的收益、资格权的有偿调剂,宅基地使用权的有偿选位和有偿退出等方式,解决了村集体经济不足的问题,村级组织获利超过86亿元,帮助76个村摘除经济薄弱的帽子。

社会增和谐。现行农村宅基地制度使得农村宅基地私下转让、隐形非法交易禁而不止,极易产生纠纷。通过改革,允许农村宅基地有条件跨集体经济组织转让,保障了买受人的权益,有效减少了农村房屋买卖纠纷。

四、经验启示

明确的改革路径。一是全面深化改革走在前列,为农村宅基地制度改革营造了浓厚的先行先试氛围。二是开放发展和市场创新走在前列,为农村宅基地制度改革奠定了良好的法治化基础。三是高质量发展和现代化建设走在前列,为农村宅基地制度改革打开了广阔空间。四是新时代和美乡村建设走在前列,为农村宅基地制度改革提供了直接动力。

完备的组织架构。义乌成立深化农村宅基地制度改革试点工作领导小组和办公室,坚持市级、镇街、村居三级联动,三级书记亲自抓,形成工作合力。从部门抽调业务骨干组成专班,专职做好宅基地制度改革工作。同时推进数字化改革,在“农民建房一件事”基础上,以“一码管地”等应用场景试点为契机,强化数据归集、部门协同,助推宅基地管理“整体智治”。

严谨的政策体系。义乌充分领会中央改革精神,将九项改革任务和四项基础工作,结合本地实际提升为“十完善”“五夯实”(完善宅基地所有权行使、资格权保障、明晰产权、使用权流转、抵押、有偿使用、自愿退出、收益分配、审批、监管十项机制,夯实管理、规划、发证、权利、权能五个基础),打造义(转下页)

从中共浙江省委机关旧址挖掘建设 看红色资源保护利用的意义和价值


杭州市以守好“红色根脉”的政治担当，深入挖掘、保护、利用红色资源。经精心组织考证，首次确认杭州市狮虎桥河下2号系土地革命战争时期中共浙江省委机关在杭州的办公地点。为切实保护好、利用好红色资源，拱墅区会同省、市相关部门，对省委机关旧址进行了抢救性保护，并于建党百年之际建成省委机关旧址陈列室等纪念设施。在此基础上，通过举办启用仪式、成立大运河红色文化联盟、召开研究座谈会、开展党史学习教育和爱国主义教育、发布红色旅游线路、打造24小时智慧场馆等一系列活动，进一步利用好和展示好红色基因库，引导全市党员干部自觉当好“红色根脉”的传承人和守护者，努力为浙江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服务，为浙江和杭州的红色文化发

展作贡献。

一、主要做法与基本成效

精心组织旧址考证。2020年5月，杭州市天水街道在推进戒坛寺巷社区老旧小区改造中发现有关史料记载：1927年中共浙江省委机关曾设在狮虎桥河下2号。相关情况经拱墅区委党史研究部门报送至杭州市委党史研究室。7月，省、市委党史研究部门赴现场调研，随即成立省、市、区三级课题组，按照分工开展资料征集、整理、研究、考证工作。省、市委党史研究部门和省、市档案馆等通过查阅史料、寻访当地世居居民征集相关口述资料、咨询老党史工作者查询相关线索，走访地名部门，比对早期地图、门牌、户籍等信息，开展现场测绘进行今昔地址比对等方式，至10月底基本完成考证工作，确认狮虎

(接上页) 乌宅基地制度改革2.0版。在上一轮宅基地制度改革“1+7+9”制度体系基础上，加快构建“1+10+10+X”制度体系，实现逻辑闭环、保障闭环、风控闭环，确保既有实践创新、

制度突破，又能审慎推进、风险可控。 

(供稿：义乌市以数字化改革锻造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成功案例领导小组办公室)

桥河下2号为土地革命战争时期的中共浙江省委机关旧址之一,是目前可明确的最早的省委机关旧址,也是杭州市范围内已确认的唯一一处省委机关旧址。省委曾在这里召开过重要会议,领导了一系列重要的革命斗争。

高效建成纪念设施。该旧址上的老建筑,已于上世纪城市改造中被拆除,留下的只有地名和老建筑所在的位置,如不及时挖掘和保护,旧址信息也可能在城市改造中逐渐消失。通过省、市机关事务管理部门协调,腾挪旧址所在地——省就业服务中心一楼约70平方米的办公用房作为旧址陈列室。与此同时,省、市、区党史部门和专家学者就展陈方案进行论证,确定以“守好红色根脉”为主题打造省委机关旧址陈列室,为统筹本体展示和周边保护,决定同时在陈列室西侧街巷打造红色街区。旧址陈列室分为“力挽狂澜”“甘洒热血”“高举义旗”“根脉永续”四个单元,以图文并茂形式生动展现早期省委为恢复发展全省党组织和开展武装斗争所走过的光辉历程。红色街区的道路旁,建造以“省委创建”“武装斗争”“当家作主”“改革先行”“共同富裕”为主题的5座大型浮雕,高度精炼地展现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全省人民实现从站起来、富起来到强起来的伟大成就。2021年4月,杭州行政区划优化调整后,拱墅区充分发挥新区优势,加快施工进度。2021年7月,省委机关旧址陈列室建成。

用好用活红色资源。2021年7月29日,杭州市委举办省委机关旧址陈列室启用仪式,省、市、区有关领导及相关部门负责人、党史党建专家、省直机关年轻党员代表、“两优一

先”代表等30余人参加。同时,与浙江革命历史纪念馆、中国共产党杭州历史馆等5家单位签订合作共建协议,成立了大运河红色文化联盟,发挥整体资源优势,携手传承红色基因。8月25日,举办大运河红色资源保护利用暨深化中共浙江省委机关旧址研究座谈会,省、市、区有关方面负责人参加,就深入挖掘红色资源背后的思想内涵和旧址陈列室提升改造等进行探讨,推动红色文化旅游,把省委机关旧址陈列室纳入杭州“1+10”经典旅游线路、武林商圈党建联盟红色打卡点等,勾勒红色地图,打造文旅商圈。结合开展党史学习教育,陈列馆吸引了省、市机关党员干部、学校师生前来开展现场学习、红色研学等活动,省委机关旧址的红色效应进一步彰显。

二、意义和价值

守护了红色根脉。最早的一届浙江省委成立之初,白色恐怖阴霾笼罩,斗争环境极度凶险,不到两年时间,就换了10位省委书记或代理书记,其中8位先后牺牲,年龄最小的牺牲时仅21岁。抢救性挖掘保护省委机关旧址,还原当年建筑外貌并建立相关纪念设施,展示了省委恢复发展全省党组织和发动武装斗争的光辉历程,生动鲜活地诠释了伟大的建党精神。作为缅怀革命先烈、弘扬革命精神的重要场所,省委机关旧址纪念设施为后人深入了解那个艰苦年代,了解浙江早期党组织和共产党人浴血奋战、百折不挠,不怕牺牲、英勇斗争的光辉历程和伟大成就提供了一个红色阵地、一扇重要窗口。省委机关旧址的挖掘、建设,也进一步教育引导全省党员干部始终坚持初心使命,坚持革命

传统,坚持自我革命。

丰厚了城区红色资源。大革命失败后,为加强党对浙江工作的领导,1927年6月,中共中央决定在中共杭州地委的基础上建立中共浙江省委,这是浙江最早建立的省委组织。但由于种种原因,长期以来对中共浙江省委机关旧址的位置一直未能确认。此次,在省市党史部门的指导下,拱墅区深入挖掘辖区红色资源,对狮虎桥河下2号省委机关旧址进行考证认定,终于解开了历史谜团。省委机关旧址的抢救性保护及纪念设施的建成,进一步丰富了中心城区的红色资源。至此,仅拱墅区就有浙江省立第一师范学校旧址(杭高中学校史馆)、浙江革命历史纪念馆等红色地标32处。

建成了党史教育基地。在建党百年之际,拱墅区以党史学习教育为契机,建成并启用省委机关旧址陈列室,展现中国共产党在浙江的百年奋斗历程,促进了常态化开展党史学习教育、“四史”宣传教育,更明确了我们从哪里来,要到哪里去,更加深了对中国共产党为什么能、马克思主义为什么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为什么好的认识和理解。省委机关旧址陈列室作为党史学习教育的物化阵地和现场教学点,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果,《人民日报》、新华网、《浙江日报》等各大媒体均作宣传报道。启用仅2个月,陈列室就已承接青少年活动、社工能力培训等50余个参观团体,接待了省、市、区各单位党员3000余人次参观学习。省委机关旧址成为教育人、激励人、塑造人的红色教育基地。

三、关于红色资源保护、开发、利用的几点思考

传承红色根脉,对助推城市高质量发展有重要意义。杭州独特而丰富的红色资源不仅记录党的历史,更是坚守初心、传承根脉的重要基地,起到培根铸魂的作用。一座红色场馆,一段浓缩历史,一份精神传承。站在新的历史起点上,需要进一步发挥“红色根脉”优势、从红色资源中汲取营养智慧和精神力量。省委机关旧址纪念设施的建成及启用,以及大运河红色文化联盟的成立,将更好地传承红色基因,为杭州和拱墅的城市发展提供强大的精神动力。

传承红色根脉,要与历史文化名城建设相结合。杭州有着8000年文明史和5000年建城史,是享誉中外的一座历史文化名城。红色文化是历史文化中的重要组成部分。杭州作为“三地一窗口”的省会之城,曾是全省新文化运动的中心(浙江一师)、曾召开过中共中央西湖会议、建立过浙江第一个中共党组织——中共杭州小组,建立了最早的浙江省委,这里还是新中国建立后党的主要领导人毛泽东离京后过往次数最多和留住时间最长的城市。中共浙江省委机关旧址的考证确认,使得杭州的红色历史主线更为清晰,这是杭州的“红色根脉”优势和重要的历史担当。在杭州打造世界一流历史文化名城中,要将红色文化融入到历史文化名城建设中去,用红色精神谱系涵养城市气质和精神品格。作为拱墅大运河文化带上重要的红色资源点,省委机关旧址纪念设施等建设,对拱墅高质量建设运河沿岸名区有着积极作用,也将为杭州打造红色文化新高地、提升城市品质、增加文化厚度产生重要动力。

传承红色根脉,要与旧城改造、城市有机

更新相结合。由于历史原因,红色遗址多处在偏远地区或散落在旧城老巷。随着城市化的快速推进,红色文化遗址保护利用与旧城改造存在一定矛盾,一些红色遗址在旧城改造、征地拆迁中遭到损毁。在狮虎桥河下2号省委机关旧址考证过程中发现,土地革命战争时期省委机关办公地点在杭州不止一处,但其他几处目前无法考证或已在城市改造中消失。所以,作为传承红色根脉的物质载体,红色遗址的保护利用更需要与旧城改造、城市有机更新结合起来。一方面,在城市改造中,要增强保护意识,摸清红色资源家底,及时跟进、挖掘红色遗址资源,收集、整理、保存好相关资料。另一方面,应努力寻找遗址保护与城市有机更新的结合点,让两者相得益彰。拱墅区在省委机关旧址建设过程中,结合旧址外貌风格,通过对沿街路面、店铺等进行优化改造,将老旧小区打造成为网红“打卡”街区,实现了红色资源保护和城市有机更新的互促共进。

传承红色根脉,要与提升人民群众生活品质相结合。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求,既包含更高品质的物质生活需求,也包含丰富的精神文化生活需求。近年来,随着人民群众物质生活水平的提高,对精神文化需求特别是学习革命历史、感受红色文化的需求也越来越强烈。省委机关旧址启用后,这里成为拱墅区新的红色“打卡”地标,也很快成为市民群众进行文化活动的一个重要场所。省委机关旧址相关纪念设施的建成启用,也改善了周边居民的生活环境。与此同时,与武林商圈党建联盟单位达成协议,开展认领志愿服务,不定期开展送服务

进社区活动,解决居民的烦心事、身边事。省委带领全省人民艰苦奋斗的辉煌历程及10位省委书记或代理书记的动人事迹,也为广大群众提供了精神滋养和精神动力。

传承红色根脉,要做到研究、规划、建设、文旅一盘棋。在城市的发展过程中,一些零星分布的红色遗址成了“孤岛”,给红色资源保护和利用带来了很大的挑战。在浙江省委机关旧址的挖掘和建设过程中,省、市、区三级党史部门始终坚持研究、规划、建设、文旅统筹考虑,在已有成效的基础上,以数字化改革为牵引,做好省委机关旧址数字化提升工程,并会同省、市相关部门,做好旧址陈列室的扩建工作。通过打造红色文化综合体,将省委机关旧址建成全省党史学习教育的地标性建筑和全省党建工作的标志性场所,实现旧址陈列室的整体跃升。在这一过程中,我们也深刻认识到,要进一步加强历史研究,把更丰富、更具体的历史呈现出来,特别要深入挖掘红色资源背后的思想内涵、红色文化精神。要进一步加强场馆建设,不断增强表现力、传播力、影响力,以人民群众喜闻乐见的形式传播红色文化。要推动红色资源保护利用与中小学教育、党员干部教育等相结合,推动红色文化深度融合。要通过与各大文旅单位的联动合作,形成红色旅游线路,把红色资源点串珠成链,整体提升旅游、产业经济效益,实现红色资源保护利用与经济社会发展相统一,不断增强红色文化的生命力,进一步提升杭州红色资源在全省、全国的品牌影响力。政

(供稿:杭州市委党史研究室、拱墅区委党史研究室)

创新“海洋云仓”治污模式 打造“渔省心”数字化应用场景

国家“海洋强国”战略对海洋渔业治理提出新要求后,基层实践中面临不同方面的痛点堵点。台州海域位处国际航道,每年航经该海域的船舶达10万余艘次,污染物总量超5万吨,其中含油污水约4万吨,此前大约有六成污染物被排放入海。台州海洋生态环境治理难的问题,尤其体现在渔业安全协同监管过程中主体责任的落实上,90%以上安全事故发生的主要原因是渔民安全主体责任未落实。此外,近海渔业资源趋紧,渔民生产成本增高,效益下滑,造成渔民增收致富难。为大力解决海洋污染防治和渔民增收问题,台州市椒江区积极响应长江经济带船舶和港口污染物协同治理要求,以数字化改革为突破口,在全国率先应用“海洋云仓”治污模式,在全省率先上线“渔省心”数字化多跨场景应用,助力渔船排污规范化、渔事管理精准化和渔民办事便利化。系统运行以来,累计处理海域污染物539.3吨,回收处置率100%,有效降低渔民融资成本50%、治污成本70%，“海洋云仓”治污模式在全国多地推广。

一、基本做法

1.打造“三个载体”,实现渔船排污一网打尽。一是打造“智能仓储”回收点,科学管理污染收储。在椒江中心渔港设立污染物集中预处理中心,即“海洋云仓”,分类回收含油污染物、生活污水、废铅酸电池、生活垃圾等所有海域污染物,并结合数字化操作系统,对渔船污染物实行网络化收集、规范化贮存、集中化处置。同时,通过建立预测模型,科学计算水污染物的产生、分布、数量等情况,提前分析统计渔船产废量,以便合理调配仓储量。目前全区1200余艘渔船均已接入该系统,预计每年可为每艘渔船节省治污成本5000元,治污效率提升50%以上。二是打造“自助纳污”接收链,动态串联处理流程。建立“自助纳污”模式,向驶入电子围栏区的渔船自动发送信息,提醒渔民通过手机端浙里办“渔省心”应用主动申报,根据申报的种类、数量、地址等信息就近分配收集船,实现“排污端申报—运污端入仓—处污端处置”全流程管理。系统运行以来,共定向收集渔船污染物近100吨,推动近岸海域符合第一、

二类海水水质标准的面积增加30%以上,老鼠屿断面水质总氮指数同比下降4.01%。三是打造“天地一体”监测网,强效打击违规偷排。开发近岸环保数字监控系统,利用无人船声呐探测、无人机红外巡航、3D实景数字建模等技术,建立“天地一体”环境监测网,集监测、取证、分析、报警、处置五大功能为一体,对近岸渔船、渔企进行全天候无死角监测,实现近岸违规排污行为源头可追溯、过程可还原、数据可监控。截至目前,共通过该监测网查处近岸废弃工厂污染、码头垃圾污染、海岸线侵占等问题19起,清理椒江沿岸垃圾5万多吨,海洋垃圾清理率达100%。

2.构建“三个体系”,实现渔事管理一并优化。一是构建“五联单”共治体系,打破部门数据壁垒。搭建“物联网+区块链+大数据”联管平台,打通港航、海事、生态、交通等7个部门数据壁垒,在船舶水污染物申报、接收、运输、处置等各关键节点生成可视化“电子五联单”,通过区块链技术加密数据后,按照污染物监管权责精准推送至各主管部门,实现部门间污染应急联动响应、污染排放联动执法和污染处置联动反馈,较原线下审批手续最多减少17个环节,节约纸质材料5份。2021年以来,已开展联合执法25次,生成“电子五联单”631件。二是构建“三色码”分级体系,强化渔船行为监管。出台《渔船生态环保“三色码”部门联合管理办法(试行)》,对辖区渔船实施红、黄、绿三色码管理制度,即根据水污染处理、环保政策学习培训持证等情况对渔船开展赋分评价,实施绿码正常航行、黄码警示航行、红码干预航行的分类监管。对连续红码两次或黄码三次警示后仍不

改正的渔船,作为重点监管对象列入“黑名单”;对连续三年以上保持绿码的渔船,优先安排渔船检验、技术改造、数字服务项目,并优先考虑示范推荐。2021年以来,共进行黄码警示1万多艘次。三是构建“渔守信”评价体系,释放涉渔信用红利。出台全国首个《渔业信用评级实施细则(试行)》,根据渔民主动纳污、作业安全规范、海上救助帮扶等情况,综合测算船东船长个人征信分数,并对渔民实行信用分级评价,建立存信用分数、评信用等级、换涉渔服务的全链条服务体系,针对信用等级高的渔民,推出金融保险普惠、市场采集直销、政策直通便民等服务。以采购油品为例,通过信用加权后,最高可降低购买成本15%。

3.破解“三个难题”,实现渔民服务一键惠达。与浙江蓝景公司合作成立椒江区渔省心运营服务有限公司,实行“政府主导+企业运营”模式,搭建“渔省心”涉渔服务数字平台,集成金融、销售及“琐事”咨询办理等服务功能。自“渔省心”上线以来,累计注册3272人,访问量达81874次。一是实行“金融助渔”,破解融资贷款难。深化“政银保”三方联动,与交通银行、恒丰银行、新华保险公司等金融机构合作,为渔民提供“渔夫贷”等增值服务,破解渔民资金周转难、融资渠道窄等问题。截至目前,仅交通银行就发放“渔夫贷”5000多万元,受益渔船89艘,最低贷款利率3.8%,低于市场正常贷款利率约10个点,降低融资成本约50%。二是推出“海洋超市”,破解渔产销售难。打造渔获物直产直销的线上“海洋超市”,集成渔获物供应端价格、品质等信息,精准对接采购端市场需求,以去

中间化交易的形式，重构渔业销售产业链条，同时提供一站式冷链物流服务，保证渔获物新鲜度，增加渔获物附加值和品牌效应，进一步提高渔民收入。截至目前，共开展电商直播带货7场，帮产帮销高品质大陈黄鱼交易额超10万元。三是整合“涉渔琐事”，破解海上办事难。对渔民关切“琐事”进行收纳整合，数字化赋能各项业务办理、咨询流程，推出渔业政策普及、渔民法律援助、渔船维修求助等线上一站式服务，有效破解渔民因长期出海导致办事不便难题。同时，进一步扩大平台服务种类，增设出入港信息申报、渔民在线培训等模块，助力渔民生产作业规范化。截至目前，累计为渔民提供业务培训、渔船维修、纠纷调解、政策宣讲等线上服务9000多次。

二、主要成效

“渔省心”应用自2021年6月18日上线以来，大幅提升了渔民渔企的获得感，推进了政府的渔业治理和服务能力。一是渔民开心。渔民融资渠道畅通，从年化7%—8%利率降低到4.2%左右，成本降低30%，渔需物资直采成本降低10%。二是企业舒心。渔企采购成本降低15%，运营效率增加30%。三是社会放心。近岸水域污染得到控制，已收集2194艘次，污染物784.9吨。四是政府安心。减少治理成本50%，部门协同效能提升，从各自为政到数据驱动，实现“管服”一体。


“渔省心”应用在基层实践探索中，取得了多项首创性成果：建立了全国第一个渔业数字信用体系，开发了第一个通过国家网信办备案的环保区块链，全省第一个通过IRS完成浙里办发布，国际首台（套）渔业污染环保

处置设施通过认证。该应用为全省乃至全国输出了可复制可推广的样板，目前舟山、温州等地已相继启动建设，江苏、福建、海南等省份也已复制推广，该项目成为浙江与海南“浙琼一家亲”战略合作中唯一的数字化改革输出项目。

三、经验启示

1. 政企协同运营架构符合共建共治共享共生关系的要求与方向。“渔省心”应用创新了政府主导、社会协同、各方发力的模式，政府不介入市场活动，而是搭建涉渔服务平台，企业开展常态化运营，以管理定服务，以服务促管理，这也是省委书记袁家军在全省数字化改革例会上多次提到的模式方向。

2. 全流程闭环管理是海洋生态治理模式变革的重要成果。“渔省心”以渔业数字信用为核心，上下贯通全国及省市多级涉渔系统，横向协同渔业、生态、港航、应急等18个部门，汇聚船舶污染物处置信息、渔船安全联查信息、个人征信等信息，出台了《渔船生态环保“三色码”部门联合管理办法》《渔业信用评级实施细则（试行）》《基于渔业信用评级的银行贷款管理办法》等一系列法规标准，通过信用评定将金融信贷、货物直采、政策扶持等服务与监管串联起来，打造了渔业治理和服务全闭环链条。

3. 规范渔民自治是渔业管理的动力变革。“渔省心”应用将渔业管服融为一体，通过差异化服务，让违法成本大大高于守法成本，让合规作业的收益远远大于违规作业的收益，以此倒逼渔船主体责任落实，推动渔民安全环保从“要我规范”到“我要规范”。

（供稿：台州市委政研室、椒江区委政研室）